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 04 月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伍晓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初文瑞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前瞻性陈述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目前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重大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92,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6 元（含税），送红股 5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重要事项	32
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3
第七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59
第八节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0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1
第十节公司治理	70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6
第十二节财务报告	77
第十三节备查文件目录	21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锐科激光	指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航天三江集团、三江集团、控股股东	指	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未来科技城	指	武汉未来科技城位于武汉东南部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内
保荐机构、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期末	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A 股	指	中国境内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激光器	指	产生、输出激光的装置
工业激光器	指	用于工业用途的激光器
特种光纤	指	区别于普通光纤，由特种材料制造并具有特种功能的光纤
光纤激光器	指	将具有稀土掺杂的特种光纤作为有源介质的激光器
全光纤激光器	指	区别于自由空间耦合的光纤激光器，采用光纤和光纤耦合器件组成的
脉冲光纤激光器	指	输出为脉冲形式的激光的光纤激光器
连续光纤激光器	指	输出为连续形式的激光的光纤激光器
准连续光纤激光器	指	为输出为长脉冲近似连续形式的激光的光纤激光器
半导体	指	常温下导电性能介于导体（conductor）与绝缘体（insulator）之间的材料

泵浦源	指	通过给激光器提供能量以在不同能级间实现工作物质中粒子数反转
直接半导体激光器	指	区别于泵浦源，指带驱动和控制电路的可以直接使用的半导体激光器
光纤光栅	指	一种通过一定方法使光纤纤芯的折射率发生轴向周期性调制而形成的衍射光栅，是一种无源滤波器件
激光切割	指	利用高功率密度激光束照射被切割材料，使材料很快被加热至汽化温度，蒸发形成孔洞，随着光束对材料的移动，孔洞连续形成宽度很窄的（如 0.1mm 左右）切缝，完成对材料的切割。
增材制造	指	采用材料逐渐累加的方法制造实体零件的技术，相对于传统的材料去除一切削加工技术，是一种“自下而上”的制造方法，俗称 3D 打印。
W、kW	指	瓦、千瓦，电功率和光功率单位
国神光电	指	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无锡锐科	指	无锡锐科光纤激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锐科激光	股票代码	300747
公司的中文名称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锐科激光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Wuhan Raycus Fiber Laser Technologie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Raycu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伍晓峰		
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73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7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raycuslaser.com		
电子信箱	stock@raycuslaser.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卢昆忠	刘笑澜
联系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
电话	027-81338818	027-81338818
传真	027-81338810	027-81338810
电子信箱	stock@raycuslaser.com	lxl@raycuslaser.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 99 号保利广场 2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军书、甘声锦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中心 43 楼	周聪、张力	2018 年 6 月 25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元）	2,010,159,217.10	1,462,026,640.50	37.49%	951,684,428.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5,206,412.29	432,524,966.04	-24.81%	277,175,55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3,104,326.61	395,217,919.82	-38.49%	271,573,799.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849,246.85	261,506,336.02	-122.12%	203,618,062.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938	2.57	-34.09%	1.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938	2.57	-34.09%	1.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2%	34.15%	-19.13%	70.45%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001,820,630.61	2,386,888,688.82	25.76%	766,837,875.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95,579,934.95	2,034,373,522.66	12.84%	514,375,064.19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98,720,589.83	613,393,565.26	405,647,772.70	592,397,289.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427,644.80	118,319,143.93	61,340,232.84	45,119,39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012,245.87	94,944,858.01	48,793,083.19	20,354,139.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79,734.60	78,251,851.05	-97,021,889.95	55,700,526.6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38,058.69	-249,544.64	-109,056.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587,076.90	30,442,498.00	7,971,432.2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1,625,540.33	14,277,345.88		结构性存款理财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372,449.0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563,691.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0,422.39	-673,502.87	-362,863.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896.82	147,670.08		代扣个人所得税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202,223.38	6,591,669.97	613,301.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260.41	45,750.26	-1,087,990.70	
合计	82,102,085.68	37,307,046.22	5,601,752.5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光纤激光器及其关键器件与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拥有高功率光纤激光器国家重点领域创新团队和光纤激光器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是全球有影响力的具有从材料、器件到整机垂直集成能力的光纤激光器研发、生产和服务供应商。公司主营业务包括为激光制造装备集成商提供各类光纤激光器产品和应用解决方案，并为客户提供技术研发服务和定制化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10W至1,000W的脉冲光纤激光器；10W至30,000W连续光纤激光器；75W至450W准连续光纤激光器；80W至6,000W直接半导体激光器等，产品广泛用于激光制造如打标、切割、焊接、熔覆、清洗、增材制造等领域；超快激光器方面主要产品包括100W红外皮秒激光器，50W绿光皮秒激光器，30W紫外皮秒激光器，20W飞秒激光器等，广泛应用于激光制造如：显示和面板玻璃切割，汽车玻璃切割，FPC覆盖膜切割，5G LCP切割，OLED柔性显示材料切割，LED晶圆切割，半导体芯片切割等应用。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采取“以销定产、产销平衡，保持少量库存”的原则，通过年度市场调研及分析预测等方式，制定年度销售计划，并以此制定年度生产计划。同时，公司依据市场周期变化，以及市场动向、原材料采购等具体情况将年度生产计划分解为月度生产计划，并且每周定期组织召开产销协调会，根据实际情况弹性组织生产，保证公司的产量、销量、库存处于动态平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中高功率连续光纤激光器系列产品的份额逐渐增加，市场应用逐渐向激光熔覆、激光清洗以及新能源焊接等领域拓展。随着公司千瓦级以上大功率连续光纤激光器产品市场份额的增加，中高功率连续光纤激光器产品主导地位进一步提升。目前，公司连续光纤激光器产品的销售收入已达到产品销售收入的73.50%。

（2）采购模式

公司构建了完整高效的供应链管理体系，原则上对同种原材料的采购同时选择不少于两家供应商，在降低供货风险的同时保障供货的质量和时效性。公司通过设置安全库存、定期对接供需信息等方式保障部分仅有单一供应商的材料采购的正常供应。

公司基于年度生产大纲并结合实际生产及研发需求，制定相应的采购计划，由物流管理部具体负责采购实施。一方面，公司采用年度合同制管理，与主要供应商洽谈及签订主要生产原材料的采购合同。另外生产过程中使用的通用材料和低值易

耗品方面，公司依照生产部门的实际情况，采取月度采购模式，满足原材料的正常生产需求和合理的库存水平。

（3）销售模式

公司在国内市场采取直销模式，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根据公司客户信用管理制度，给予一定的信用额度；对于与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客户，公司制定了阶梯式返点政策，主要根据客户全年采购的产品数量和金额，确定返点比例，并根据协议实际完成情况实现返点兑现，返点兑现一般在年终完成；对于一般客户采取款到发货的原则。

境外销售采用直销模式和代理销售模式。直销模式方面，公司与境外客户签订合同，由公司进行报关发货后交付至客户；代理销售模式方面，公司采用合作代理的方式开拓境外业务，外贸代理商与境外客户签订合同后，再与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公司对大多数境外客户采用先款后货的方式，对于部分信用较好、合作期较长的客户，给予一定的商业信用。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及所属行业发展阶段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发达国家激光技术新应用开发速度惊人，它们在汽车、电子、机械、航空等主要的大型制造业领域已经基本完成了用激光加工工艺对传统工艺的更新换代，步入“光制造”时代。其中，光纤激光器成为激光技术发展主流方向和激光产业应用主力军，未来随着智能制造、物联网时代的到来，光纤激光器应用领域会越来越广泛，材料加工、光纤通讯、医疗美容、研发与军事运用等领域将启动全面发展，市场前景广阔。

随着全球制造业向发展中国家转移，亚太地区激光行业市场份额迅速增长，中国的巨大市场更是光纤激光器持续发展的重要保证，国内光纤激光器市场2019年销售总额超过约82.6亿元(相关数据取自《2020中国激光产业发展报告》)。公司作为国内光纤激光器龙头企业，2019年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24.3%，市场份额增长较快。公司在中低功率连续光纤激光器方面已实现了国产与进口分庭抗礼的格局；在高功率光纤激光器方面，公司完成了特种光纤、光纤器件、半导体激光器等上游产业链的垂直整合，实现了12kW高功率连续光纤激光器的批量供货，逐步提高了高功率光纤激光器的市场占有率，是实现高功率光纤激光器进口替代的先行者。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较上年末增长 81.43%，主要系公司募投项目投入增多和收购国神光电所致。
无形资产	较上年末增长 156.24%，主要系国神光电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新增专利权所致。
在建工程	较上年末增长 179.57%，主要系未来城二期项目和光纤厂房投入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较上年末增长 166.09%，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应收账款	较上年末增长 90.96%，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预付款项	较上年末减少 31.13%，主要系预付工程款增多且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致。
存货	较上年末增长 91.65%，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较上年末减少 37.42%，主要系本年结构性存款减少所致。
商誉	较上年末增长 100%，主要系收购国神光电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较上年末增长 1,184.59%，主要系租用房屋装修改造增多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于2018年6月成功登陆深交所创业板，成为国内首个以激光器为主业的上市公司，公司品牌形象得到大幅提升的同时也具备了产业和资本融合快速发展的能力。在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增加和竞争加剧的大背景下，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推出性能更好、质量更高、价格更低的产品，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同时公司产品多层次、多角度、多领域的参与市场竞争，并随着公司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扩大，公司更高功率的新产品为更多客户所接受；加大自动化改造力度，提升智能制造水平，降低一线生产人员需求，实现降本增效目标；引入航天产品质量管控体系和风险控制体系，不断提升公司内控管理水平和效率。公司处于国内光纤激光器行业的领先地位，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1、公司的品牌优势

锐科激光是国产光纤激光器的龙头企业，是激光行业的知名企业，也是国内首家以激光器为主业的上市公司。公司凭借自身优秀的研发实力和卓越的创新力获得了“湖北省优秀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制造企业”“中国工业大奖提名奖”等多项荣誉，公司已经建立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在产品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的多款连续光纤激光器获科技部“国家重点新产品”称号，1,500W单模块全光纤激光器、6,000W连续光纤激光器获“武汉市创新产品”称号，公司生产的光纤激光器产品连续两届获“湖北省名牌”称号；此外，随着公司产品线逐渐完善，产品质量持续升级，下游客户对公司品牌认可度不断提升，公司已获得较高的市场占有率。

2、人才和技术优势

公司一贯以来注重人才和创新，形成了产业链吸引人才链，人才链形成创新链，人才链和创新链支撑产业链的发展闭环。公司将人才视为第一发展战略，不断巩固以行业领军技术专家为核心的硕、博士高层次研发团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工艺技术人员达448，占公司员工总数的21%。

公司在光纤激光技术领域具有明显领先优势。报告期内，公司牵头承担或参与的国家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863计划等省、市级科技项目共14项，其中3项通过最终验收。公司还注重技术创新和知识产权保护，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拥有专利共计233项，其中，境外发明专利1项，境内专利中发明专利41项，实用新型专利148项，外观设计专利43项，同时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拥有软件著作权36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拥有17项注册商标权。

3、产业链垂直整合和智能制造优势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技术创新和产业并购，目前已掌握包括泵浦源、特种光纤、光纤耦合器、传输光缆、功率合束器、光纤光栅等激光器核心器件及材料的关键技术和大规模生产能力。通过对光纤激光器上游产业链的垂直整合，公司产品研制能力、升级换代速度、质量控制能力，产品一致性和成本管控能力均获得大幅度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也快速增长。

此外，伴随着行业竞争加剧，公司2019年重点进行自动化升级改造和降本增效专项，在产品质量提升的同时降低一线生产人员需求和综合生产成本，目前公司生产效率已提升约50%，巩固了公司规模化生产优势。

4、营销和售后服务优势

2015年中国成为全球激光设备需求最大的区域，公司依托与下游设备集成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产品销售量与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公司为更好、更快服务客户，目前已在华东、华南、华中、华北设立4个办事处，并成立无锡锐科子公司和收购上海国神光电，形成了全国范围的销售、服务体系覆盖。公司拥有专业销售和售后服务团队，365天、24小时对客户所遇到的各种问题进行及时分析、尽快解决。随着公司与下游客户的合作关系更加紧密，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服务客户数量已达1,100多家，确立了公司产品市场的重要地位。

锐科激光一直秉承反应迅速、处理有效的服务方针，以打造全球一流服务品牌为愿景，开展服务工作。2019年，通过优化服务网点的布局、扩建维修点的规模、加强人员培训、储备产品备件等方式，打造5小时服务圈，保证服务时效和服务质量。开展与上游企业的合作，加强多方的技术沟通与交流，提升公司技术服务能力；通过对下游企业进行理论与实操培训，提升客户对产品了解及基本故障的排查和维修的能力，以满足用户需求。同时重点加强海外服务布局，根据国际实际情况的差异，通过与当地代理商合作和自主建点相结合的方式，提升服务能力和服务区域，实现服务全球化。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9 激光行业整体增速放缓，中美贸易战也对激光行业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工业激光器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国内外多家工业激光器厂商参与到全面的价格战之中，给工业激光器市场带来前所未有的挑战和机遇。2019年，高功率激光器发展势头良好，大量激光器、激光设备厂家入局万瓦激光市场，同时超快激光器市场也实现较快发展。

锐科激光凭借自身产品质量和技术优势，继续保持国内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

一、公司经营能力增强，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提升产能，扩充生产场地，发挥母公司与子公司联动作用，积极提升市场份额，满足市场供应需求，同时公司完成收购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51%股权，正式步入超快激光器领域。

2019年公司经营受到较大压力，公司果断采取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将公司国内市场占有率由2018年17.8%提升至2019年的24.3%（数据取自中国激光产业发展报告）。

2019年锐科激光营业收入稳健提升，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高，但因市场竞争激烈和价格战的影响公司利润有所下降。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1,015.92万元，相较于2018年显著提高，较上年同期增长37.49%，营业利润38,191.28万元，利润总额38,646.52万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520.64万元分别较上年同期下降24.82%、24.06%、24.81%。公司产品中高功率和高功率连续光纤激光器增幅明显，3,300W光纤激光器产品和6,000W光纤激光器产品销售金额相交2018年大幅增加，分别相较2018年增长40.33%和136.14%，同时12kW光纤激光器开始大批量出货，高功率产品的销售占比进一步提高，超快激光器市场逐步打开，增长速度明显加快。

二、加强研发创新，助力公司技术进步

为整合创新资源，优化创新体系，专注专业人才培养，形成可持续发展动力源，公司2019年成立了研发中心。同时，2019年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投入较2018年提升了36.44%，实现了多项技术领域的突破。

公司牵头承担的2017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工业级大功率光纤激光器关键技术及产业化”项目顺利通过了科技部中期检查、湖北省技术创新专项重大项目“高功率光纤激光器用大模场光纤布拉格光栅及特种光纤”顺利通过了湖北省科技厅的验收；公司参与的工信部04专项“基于国产高功率光纤激光器和机器人的白车身焊接自动化生产单元示范工程”及“航天钛合金构件国产高档数控装备与关键制造技术应用示范”项目顺利通过了工信部的验收。公司12kW连续光纤激光器经过反复的试验摸索，大幅提升了光束质量和切割质量，实现了大批量销售；小体积、低成本、高光束质量的单模块2000W连续光纤激光器投入市场，大受欢迎；500W脉冲光纤激光器在激光清洗领域的表现亮眼，销量稳步上升，市场前景广阔；多种型号的特种光纤、高功率光栅等光学器件顺利完成研制转产，不仅解决了进口“卡脖子”问题，还进一步降低了激光器的成本。

公司将进一步以市场为导向，践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发挥创新体系在公司发展中的顶层设计作用，加快关键技术的攻关和储备，确保公司长远发展。

三、加快资源整合，优化产业布局

2019年，公司对内整合资源，调整组织架构，成立了研发中心及制造中心，以组织机构变革提升内在创新能力及产业化能力；加快完成了激光科技产业园的厂房建设并投入生产，以及睿芯光纤及公司本部部分的产能扩充，产业化能力进一步提升；同时，公司启动了研发基地二期基础建设项目的实施工作，为2022年的产能提升打下基础；无锡锐科正式投产运营，收购国神光电51%的股权，提升了脉冲激光器的产业化能力，并新增超快激光器的产业布局，逐步形成了武汉-无锡-上海三地联动的格局，全面加强了科研生产的能力建设，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了基础。

四、不断提升应用领域渗透率，客户数量稳步增加

公司不断在一些新的应用领域发力，在如厚板切割、锂电焊接等细分行业应用上已有显著进展。特别是在新能源焊接领域，公司产品涵盖脉冲、连续、准连续、直接半导体等激光器，可以满足整个锂电池制造各环节的需要。在产品性能上与进口产品比肩，正在逐步实现进口光源的替代。公司目前已经和国内十多家设备集成商展开合作，产品已进入国内前三的电池生产企业，帮助整个产业链实现降本增效和核心器件自主可控。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数量持续增长，数量已超1,100家。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010,159,217.10	100%	1,462,026,640.50	100%	37.49%
分行业					
光电子器件制造	2,010,159,217.10	100.00%	1,462,026,640.50	100.00%	37.49%
分产品					
脉冲光纤激光器	320,822,394.81	15.96%	222,763,089.44	15.24%	44.02%
连续光纤激光器	1,477,367,674.46	73.50%	1,115,259,709.42	76.28%	32.47%

超快激光器	24,465,236.39	1.22%	0.00	0.00%	100.00%
技术开发服务	117,095,743.02	5.83%	77,437,565.33	5.30%	51.21%
其他	70,408,168.42	3.50%	46,566,276.31	3.19%	51.20%
分地区					
国内市场	1,926,111,963.72	95.82%	1,388,325,150.47	94.96%	38.74%
国外市场	84,047,253.38	4.18%	73,701,490.03	5.04%	14.0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光电子器件制造	2,010,159,217.10	1,431,547,518.99	28.78%	37.49%	79.08%	-16.54%
分产品						
脉冲光纤激光器	320,822,394.81	270,370,458.93	15.73%	44.02%	80.55%	-17.05%
连续光纤激光器	1,477,367,674.46	999,758,830.61	32.33%	32.47%	77.37%	-17.13%
分地区						
国内市场	1,926,111,963.72	1,379,763,834.02	28.37%	38.74%	75.06%	-14.8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光电子器件制造	销售量	台	61,310	30,933	98.20%
	生产量	台	76,341	31,657	141.15%
	库存量	台	7,156	2,273	214.8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方面，公司自身经营规模扩大，收入增长；另一方面，子公司无锡锐科本年开始正式投产、销售，且本年新收购上海国神，上海国神7-12月的销售、生产也对公司整体销售量、生产量、库存量的增长产生影响。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脉冲光纤激光器	270,370,458.93	18.89%	149,748,119.55	18.73%	80.55%
连续光纤激光器	999,758,830.61	69.84%	563,671,905.27	70.51%	77.37%
超快激光器	10,792,735.20	0.75%	0.00	0.00%	100.00%
技术开发收入	87,183,547.70	6.09%	61,105,337.01	7.64%	42.68%
其他	63,441,946.55	4.43%	24,873,353.06	3.11%	155.06%
合计	1,431,547,518.99	100.00%	799,398,714.89	100.00%	79.08%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4家，比上年同期增加2家。新增的子公司为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国神光电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22,737,828.6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1.0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91%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18,589,239.38	5.91%
2	第二名	113,791,500.32	5.67%

3	第三名	72,296,923.94	3.60%
4	第四名	67,110,799.40	3.34%
5	第五名	50,949,365.63	2.54%
合计	--	422,737,828.67	21.0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客户中，第一名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29,655,282.8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3.7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61,668,631.84	16.67%
2	第二名	73,107,075.70	4.66%
3	第三名	72,625,857.70	4.63%
4	第四名	65,374,170.38	4.17%
5	第五名	56,879,547.24	3.62%
合计	--	529,655,282.86	33.7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03,252,882.93	63,048,412.37	63.77%	销售费用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市场销售和服务队伍不断扩大，增加了市场推广宣传和服务网点；二是随着销售规模扩大及维保时间推移，运输费及保内售后服务有所增加。
管理费用	39,781,228.64	28,393,872.77	40.10%	管理费用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及其子公司运营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720,547.05	-3,481,903.13	50.59%	财务费用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是汇率波动所致。
研发费用	118,073,200.75	86,541,414.48	36.44%	研发费用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了新技术、新产品研发立项及项目推进，材料费及试制设备费增幅较大。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公司的研发主要围绕高功率光纤激光器及其关键器件等项目进行。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和产品支撑，并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培育新的增长点。

报告期内，研发项目进展顺利，部分研究成果已经取得初步成效，尤其在高功率光纤激光器及其关键器件的研制中，研发均已达到预期，对公司产品结构调整提供了可靠的技术支持。其中“单模块3000W连续光纤激光器”、“12kW连续光纤激光器”、“高功率光纤激光传输光缆”、“高功率光栅”、“高功率泵浦源”等研发专项均取得了阶段性成果，部分产品已实现批量生产与销售，部分新研发核心器的转产大幅度降低了公司物料成本，提高了公司产品在市场上的竞争优势，并为公司产品在激光焊接领域的应用提供了技术保障；“500W脉冲光纤激光器”、“激光清洗工艺研究”等项目的技术研发，提高了高功率脉冲光纤激光器在市场上的竞争优势，并为公司产品在激光清洗领域的应用提供了技术保障；“4000W-6000W直接半导体激光器”等项目的研究，为公司在新兴市场领域的发展奠定了基础；“多型号特种光纤”的研制量产，更进一步加强了公司的核心器件自主可控能力。

2019年，公司牵头承担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工业级大功率光纤激光器及关键技术及产业化”项目顺利通过科技部组织的中期检查，湖北省技术创新专项重大项目—“高功率光纤激光器用大模场光纤布拉格光栅及特种光纤”顺利通过省科技厅的验收；公司参与的工信部04专项—“基于国产高功率光纤激光器和机器人的白车身焊接自动化生产单元示范工程”及“航天钛合金构件国产高档数控装备与关键制造技术应用示范”项目顺利通过工信部的验收，技术研发实力在国内同行业中保持领先水平。公司将不断加大在更高功率激光技术领域的研发投入，为公司2020年乃至未来三到五年的发展打下基础。

2019年度，公司研发费用总额11,807.32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5.87%，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5.15%。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298	208	20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35%	15.11%	24.29%
研发投入金额（元）	118,073,200.75	86,541,414.48	51,179,781.8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87%	5.92%	5.3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7,895,490.16	1,064,167,252.80	15.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5,744,737.01	802,660,916.78	6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49,246.85	261,506,336.02	-122.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9,183,847.39	50,145,833.33	2,969.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4,957,058.40	1,234,134,384.71	14.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226,788.99	-1,183,988,551.38	110.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2,727,547.15	-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000,000.00	48,293,384.45	3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00,000.00	1,084,434,162.70	-105.9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3,114.46	162,098,208.41	-98.5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8 年减少 31,935.5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公司为巩固和提高市场占有率，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一是调整了应收账款信用政策，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幅小于收入增幅；二是产品市场价格下降，销量和库存增加，原材料采购量提升，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8 年增加 130,821.5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2019 年结构性存款购买、赎回、收益等相关业务产生的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同比增加；二、固定资产投资流出增加；三、收购国神公司产生现金流出。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8 年减少 114,843.4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收到上市募集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本年度净利润低 39,629.39 万元，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存货、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抵减了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1,625,540.33	8.18%	结构性存款持有和出售的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无	无

资产减值	-28,789,853.38	-7.45%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及各项坏账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5,408,236.93	1.40%	与企业日常无关的政府补助（上市奖励）及罚款收入（供应商质量罚款等）	否
营业外支出	855,873.23	0.22%	对外捐赠、非流动资产及存货的报废损失	否
其他收益	67,776,949.24	17.54%	政府补助	其中收到的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金额 7,172,975.52 元具有可持续性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19 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19 年末		2019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29,344,394.21	10.97%	327,931,279.75	13.74%	-2.77%	
应收账款	420,297,152.49	14.00%	220,098,667.97	9.22%	4.78%	
存货	541,686,832.72	18.05%	282,643,827.19	11.84%	6.21%	
投资性房地产	13,981,790.53	0.47%	4,119,831.13	0.17%	0.30%	
固定资产	297,973,613.74	9.93%	164,237,622.35	6.88%	3.05%	
在建工程	21,289,702.66	0.71%	7,615,169.43	0.32%	0.39%	
其他流动资产	702,235,589.28	23.39%	1,122,074,051.27	47.01%	-23.62%	结构性存款减少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资产权利受限的情况。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394,460,656.01	1,248,980,033.88	11.6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光电科技、光机电一体化、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通讯工程；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销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	收购	114,750,000.00	51.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长期	51%股权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19年06月05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收购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

	业务)；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合计	--	--	114,750,000.00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8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11,915.43	16,332.59	24,430.4	4,000	4,000	3.57%	91,610.1	存储于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内、暂时用于购买理财产品以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
合计	--	111,915.43	16,332.59	24,430.4	4,000	4,000	3.57%	91,610.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公司 2018 年通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 111,915.35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使用 24,430.40 万元。其中，大功率光纤激光器开发及产业化项目承诺投资金额 58,287.62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投入 18,638.09										

万元；中高功率半导体激光器产业化及研发与应用工程中心项目承诺投资金额 53,627.81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投入 5,792.31 万元。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公司 2018 年 7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117.82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上述置换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瑞华核字[2018]01540067 号《关于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置换的意见。本次置换行为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

3、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8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拟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为 68,000.00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大功率光纤激光器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58,287.62	58,287.62	11,791.51	18,638.09	31.98%	2020年0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中高功率半导体激光器产业化及研发与应用工程中心项目	否	53,627.81	53,627.81	4,541.08	5,792.31	10.80%	2022年0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	--	111,915.43	111,915.43	16,332.59	24,430.4	--	--	不适用	不适用	--	--

小计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111,915.43	111,915.43	16,332.59	24,430.4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目前大功率光纤激光器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和中高功率半导体激光器产业化及研发与应用工程中心项目处于项目建设期，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故尚未达到核算效益的条件。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p>（一）、项目地址变更原因</p> <p>1、大功率光纤激光器开发及产业化项目</p> <p>根据公司未来产能布局，部分脉冲激光器将在无锡锐科组织生产，因此增加无锡锐科为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由于场地限制，募投项目中“大功率光纤激光器研发中心建设”部分内容将在未来科技城 F1 栋中建设，因此“大功率光纤激光器研发中心建设”增加未来科技城 F1 栋为实施地点。</p> <p>2、中高功率半导体激光器产业化及研发与应用工程中心项目</p> <p>根据公司未来产能布局，直接半导体激光器总装将在无锡锐科组织生产，因此增加无锡锐科为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p> <p>（二）、项目地址变更方案</p> <p>1、大功率光纤激光器开发及产业化项目</p> <p>“大功率光纤激光器开发及产业化项目”中的“大功率脉冲及超快光纤激光器生产线”原实施主体为公司，本次新增锐科激光全资子公司无锡锐科光纤激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无锡锐科”）为该项目实施主体，由原实施主体“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调整为“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无锡锐科光纤激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同时新增该项目中的“大功率脉冲及超快光纤激光器生产线”部分生产线的实施地点，由原地</p>										

	<p>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未来科技城”调整为“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未来科技城”及“无锡锐科光纤激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场所”；新增“大功率光纤激光器研发中心建设”部分生产线的实施地点，由原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未来科技城（自有园区内）”调整为“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未来科技城”及“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未来科技城 F1 栋（自有园区外）”。</p> <p>2、中高功率半导体激光器产业化及研发与应用工程中心项目</p> <p>“中高功率半导体激光器产业化及研发与应用工程中心项目”中的“中高功率直接半导体激光器生产总装线”原实施主体为公司，本次新增全资子公司无锡锐科为该项目实施主体，由原实施主体“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调整为“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无锡锐科光纤激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同时新增该项目中的“中高功率直接半导体激光器生产总装线”部分实施地点，由原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未来科技城”调整为“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未来科技城”及“无锡锐科光纤激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场所”。</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p>报告期内发生</p> <p>本期募集资金项目调整同时涉及大功率光纤激光器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和中高功率半导体激光器产业化及研发与应用工程中心项目两个募投项目。</p> <p>1、大功率光纤激光器开发及产业化项目</p> <p>由于市场需求变化，目前中低功率脉冲激光器需求旺盛，而高功率脉冲激光器及超快激光器需求低于立项时预期，因此对脉冲及超快激光器产能结构进行优化。由于募投项目中增加厂房改造面积，因此“大功率光纤激光器开发及产业化项目”中“建安工程费用”增加 2,977.46 万元；为提高公司流程效率，信息化建设中新增部分系统和模块，因此“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增加 800 万元；由于中低功率脉冲产品需求较旺盛，需要新增脉冲光纤激光器生产和售后维修设备，因此“大功率脉冲及超快光纤激光器生产线建设”增加 620 万元。上述相关费用共计 4,397.46 万元，全部从“预备费用”中调出，调减的“预备费用”金额为 4,397.46 万元。</p> <p>2、中高功率半导体激光器产业化及研发与应用工程中心项目</p> <p>募投项目“中高功率半导体激光器产业化及研发与应用工程中心项目”中的基建工程需新增建筑面积，由于规划和设计变更，相关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迟，因此将该项目完成时间调整至 2022 年 8 月。</p> <p>由于募投项目中基建工程的规划和设计变更，建筑面积增加，相关预算不足，因此“建安工程费用中”增加 4,446.80 万元，从“预备费用”中调出，调减的“预备费用”金额为 4,446.80 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公司 2018 年 7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117.82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2019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计划，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公司承诺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股票及其衍生品品种等的交易，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期满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项目实 施出现 募集资 金结余 的金额 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 用的募 集资金 用途及 去向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 金使用 及披露 中存在的 问题 或其他 情况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十）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武汉睿芯特种光纤有限	子公司	光纤、特种光纤及光学及光电子	60,000,000	207,995,368.8	201,525,490.	140,265,528.	86,038,396.6	73,205,739.2

责任公司	元器件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维修服务、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	2	33	21	2	7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较小
国神光电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较小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近两年，激光技术处于大面积推广应用阶段。2019年随着高功率光纤激光器的持续增长，飞机和汽车工业向复合材料的转变，全球激光器销售市场整体呈现平稳增长走势，总体销售额147.3亿美元，同比增长9.9%。同时随着中美贸易战的逐步缓和，激光产品相关进出口得以复苏。激光器的科研和军事市场持续扩大，增长率依然达到21%以上。

中国制造业背负新的使命：推动中国速度向中国质量飞跃，加速中国制造向中国创造转型，实现制造大国向制造强国转变。中国实现制造的转型升级，目前国家政策多以鼓励和支持激光技术在制造业中的应用为主，激光应用正向越来越多的行业渗透，光纤激光器目前已经在汽车、电子、航空航天、机械、冶金、铁路、船舶、激光医疗等领域越来越多地取代传统制造技术，并且在新技术领域不断发挥作用，包括在 5G 领域，5G 网络的兴起促进智能手机的消费，进而拉动激光切割、激光焊接、激光打标装备的需求；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由于新能源汽车产量的不断提升，拉动激光焊接、激光切割装备的需求，同时还包括其他高端制造和3D打印，进一步带动激光切割、激光焊接的需求。

未来，传统加工技术替代市场将为激光加工产业的发展提供较大的市场空间。我国未来将加速先进制造技术及自动化技术的应用，实现国家产业技术的又一次升级换代，激光技术也将进一步实现对传统制造技术的替代。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着重从技术研发水平提升、产能扩充、市场拓展、应用领域扩大、成本控制、资本运作等几大方面入手，积极展

开展工作。提升公司在光纤激光器核心技术领域的竞争力。同时加强公司与各子公司的联动，适应市场需要，并根据国家发展趋势和行业发展动态多角度拓展产品应用领域，扩充公司产品系列，向更高端应用领域发展。

随着激光产业的成熟及规模的快速扩大，公司将根据自身战略发展需要，围绕公司核心业务，适时通过资本运作的方法整合业内上下游资源，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

在运营方面，利用公司和产业链深度合作的优势及时了解把握整个市场需求，通过定期严格的排产流程，妥善平衡产销率和产品库存关系，达到有效地利用现有的固定资产规模和高端产品先发优势，同时紧跟市场需求，增强科研创新力度，扩大产业化规模，拓展新兴应用领域，开拓更广阔的市场空间，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占有率。

（三）经营计划

（1）加强公司规范治理，提升管理水平

进一步提高现代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充分落实新《证券法》的相关要求，确保公司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指引的规定，规范运营，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2）持续提升技术进步和创新能力，保持公司增长定力

以研发中心和制造中心为着力点，加大与高校、科研院所、上下游企业的合作深度，进一步提升激光器及其核心元器件的自主创新水平和批量化生产能力；提高信息化自动化的两化建设能力，提高自主研发能力，加快突破技术壁垒，进一步提升产品及核心元器件的自产率，抓住机遇突破核心元器件的技术难题，完善产业结构；加大激光应用领域的开拓，全力发掘激光应用渗透深度，进一步扩宽全产业覆盖范围；有序推进行业资源整合，提高产品技术服务水平，增强公司竞争优势。

在国家各项政策的引导下，3D打印、新能源焊接、激光制造、高端医疗器械、重大科学仪器设备等应用领域具有广阔的拓展空间。为紧跟国家产业政策方向、满足市场日益渐长的需求，快速推进公司产业化发展，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将适时启动产业园的规划、论证和建设，在整合现有资源、优化产业布局的同时，保障公司可持续性发展。

（3）加速产业转型升级，适应新业态趋势，发力“新基建”

加快推动公司数字化转型，制造与服务相结合、线上与线下相结合、创新与创业相结合的“三结合”新业态体系，逐步形成“一云三网N平台M应用”的业务在线运行基本格局；加快推进智能制造技术的开发和投入，提高生产水平，降低生产成本；加快在国家治理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发挥优势，重点在生态治理、健康治理；加快在信息治理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发挥优势，重点通过新产品、新器件与工艺研发配套等方面参与5G、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等技术和产品研制。

（4）统筹规划合理布局，巩固行业竞争地位

公司紧跟国家产业政策方向、结合“十四五”发展规划、通过对行业、市场的动态分析，提前布局公司产业化发展及与之配套的产能提升规划，以适应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将适时启动产业园的规划和建设工作，在整合现有资源、优化产业布局的同时，保障公司可持续性发展。

(5) 聚焦客户利益，树立正确价值导向

公司将继续秉承客户至上原则和客户至上服务理念，通过研发实力提升、产品质量提升、服务质量提升、市场反应速效提升，提高客户满意度，成为受人尊重的中国企业。

(6) 提升降本增效能力，提升经营效益

进一步提升公司降本增效能力，加强严细管理，提升公司经营效率，提升产品工艺，保持生产各项要素的最佳状态，进而取得较大生产成果和经营效益。

(7) 加大人才激励机制建设，维护公司发展第一要素

公司力行“以人为本”的发展思路，在人才培养、人才引进以及留住人才助推公司发展上全方位打造有效激励举措，精准施力，实施人才强企发展战略。

(8) 发挥多层次资本市场服务功能，拓宽市场主体融资渠道

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状况及发展战略，在合理利用现有资金的基础上，研究制定多种渠道的资金筹措和资金使用计划，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打造安全、稳定的资金链，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

(9) 推进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确保募投项目实施有序开展

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计划，继续有效组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建设，做好大功率光纤激光器开发及产业化项目验收工作，同时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实现募集资金效益最大化。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 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国家有可能会随着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调整税收、金融以及激光类产品及原材料进出口等相应政策，这将会对未来公司的经济效益形成一定的政策风险。

(2) 人才流失风险和疫情对人力资源的影响

随着光纤激光器行业竞争的不断加剧，拥有丰富技术经验和研发能力的人才日益成为行业竞争的焦点。尽管公司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保障研发团队的稳定性，但仍可能在人才引进和激励方面不够完善和充分，从而导致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对公司的技术研发及持续稳定快速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3) 市场风险

随着激光加工相关技术、工艺的不断成熟、应用领域的逐步拓宽，下游激光装备行业对于光纤激光器的需求不断提升。尽管行业进入技术和产业壁垒不断提高，但由于发展前景广阔，该行业备受创业者及投资机构的关注，对已有和潜在竞争对手产生较大的吸引力，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4) 新型冠状病毒对公司的风险

新型冠状病毒的不确定性以及由此导致的国际形势和全球经济的变化，将给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带来一定程度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产业链、供应链、需求和劳动力的冲击上。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1月2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咨询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03月07日	武汉万达瑞华酒店三楼芝加哥厅	机构	巨潮咨询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06月1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咨询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07月1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咨询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07月1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咨询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08月2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咨询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08月2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咨询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10月2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咨询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10月3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咨询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保障中小股东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保护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公司未发生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5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36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92,00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6,112,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6,112,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820,108,248.1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21.38%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92,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36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6,112,000.00 元（含税），同时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5 股共计 9,600 万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88,000,000 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9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3 元（含税），共计派发人民币 31,680,000.00 元（含税）。

（2）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2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64,000,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64,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92,000,000 股。

（3）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92,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36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6,112,000.00 元（含税），同时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5 股共计 9,600 万股，送股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88,000,000 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9 年	26,112,000.00	325,206,412.29	8.03%	0.00	0.00%	26,112,000.00	8.03%
2018 年	64,000,000.00	432,524,966.04	14.80%	0.00	0.00%	64,000,000.00	14.80%
2017 年	31,680,000.00	277,175,552.03	11.43%	0.00	0.00%	31,680,000.00	11.43%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2019年07月10日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承诺：（1）自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间接持有的锐科激光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锐科激光回购该部分股份。（2）所间接持有的锐科激光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发行价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3）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若锐科激光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间接持有的锐科激光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2018年06月25日	自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正常履行
	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承诺：（1）自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锐科激光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锐科激光回购该部分股份。（2）所持锐科激光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发行价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3）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若锐科激光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锐科激光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2018年06月25日	自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正常履行

	江苏新恒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股东江苏新恒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自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锐科激光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锐科激光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8 年 06 月 25 日	自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履行完毕
	闫大鹏、李成、卢昆忠、杨宏源、汪伟、袁锋、曹磊	股份限售承诺	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1）自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锐科激光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锐科激光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担任锐科激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锐科激光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锐科激光股份总数的 25%；在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锐科激光股份；在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锐科激光股份；在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锐科激光股份；自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四十八个月内，本人转让的锐科激光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锐科激光股份总数的 50%。（2）所持锐科激光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发行价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3）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若锐科激光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锐科激光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第（2）、（3）项承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	2018 年 06 月 25 日	自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限售承诺履行完毕，其他承诺正常履行
	刘晓旭、李杰、魏晓冬	股份限售承诺	担任公司监事的股东承诺：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锐科激光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锐科激光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担任锐科激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锐科激光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锐科激光股份总数的 25%；在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锐科激光股份；在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锐科激光股份；	2018 年 06 月 25 日	自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履行完毕

		在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锐科激光股份。			
王克寒、闫长 鸱、刘笑澜等三 十三名自然人 股东	股份限 售承诺	公司自然人股东承诺：自锐科激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锐科激光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锐科激光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8年06 月25日	自锐科激光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上市之 日起十二个月内	履行完毕
中国航天科工 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减 持承诺	公示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承诺：（1）本公司拟通过子公司三江集团长期持有锐科激光股票。（2）本公司通过三江集团所持有锐科激光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期满后两年内若进行股份减持，在不丧失对锐科激光实际控制人地位、不违反本公司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累计减持股份数量为不超过本公司间接所持股份数的 20%。（3）三江集团在减持股份时，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锐科激光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锐科激光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锐科激光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等方式进行，并且本公司承诺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的减持所得收入归锐科激光所有。	2018年06 月25日	长久有效	正常履行
中国航天三江 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减 持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承诺：（1）本公司拟长期持有锐科激光股票。（2）本公司所持有锐科激光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期满后两年内若进行股份减持，在不丧失对锐科激光控股股东地位、不违反本公司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累计减持股份数量为不超过本公司所持股份数的 20%。（3）本公司在减持股份时，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锐科激光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锐科激光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锐科激光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等方式进行，并且本公司承诺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的减持所得收入归锐科激光所有。（4）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	2018年06 月25日	长久有效	正常履行
江苏新恒通投 资集团有限公 司；武汉华工激 光工程有限责	股份减 持承诺	公司股东江苏新恒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承诺：（1）本公司拟长期持有锐科激光股票。（2）本公司所持有锐科激光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期满后两年内若进行股份减持，在不违反本公司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累计减持股份数量为不超过本公司所持股份数的 40%。（3）本公司在减	2018年06 月25日	长久有效	正常履行

	任公司		持股份时，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锐科激光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锐科激光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锐科激光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公司持有锐科激光股份低于 5%时除外。(4)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			
	闫大鹏、李成、卢昆忠、王克寒	股份减持承诺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自然人股东承诺：(1) 本人拟长期持有锐科激光股票。(2) 本人所持有锐科激光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期满后两年内若进行股份减持，在不违反本人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累计减持股份数量为不超过本人所持股份数的 40%。(3) 本人在减持股份时，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锐科激光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锐科激光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锐科激光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人持有锐科激光股份低于 5%时除外。(4) 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	2018 年 06 月 25 日	长久有效	正常履行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稳定股价承诺	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起三年内，当非因不可抗力因素而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启动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2、稳定股价的措施。在上市后三年内每次触发启动条件时，公司将及时依次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股价：公司回购股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在上述稳定股价措施中，公司将优先选用公司回购股票的方式，在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的情况下依次选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的方式。但选用增持股票方式时不能致使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且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要约收购义务。(1) 公司回购股票。当公司股价触发启动条件后，公司董事会应当于 10 日内召开，并作出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1) 回购股票数量已达到回购前公司股份总数的 2%；2) 通	2018 年 0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5 日 -2021 年 6 月 25 日	正常履行

		<p>过实施回购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3) 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将依法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每 12 个月内，公司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仅限一次。(2)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当公司股价触发启动条件后，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应在启动条件触发或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 10 日内向公司提出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在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等义务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方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单次增持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1) 增持股票数量已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 2%；2) 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3)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4)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每 12 个月内，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仅限一次。(3)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如公司在已实施回购股票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增持公司股票的前提下，公司股票仍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 10 日内向公司提出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该等增持方案须规定任一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用以增持的资金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薪酬税后金额的 30%。在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等义务后，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方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公司不得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次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1) 增持股票数量已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 1%；2) 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3)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4)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每 12 个月内，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仅限一次。3、约束与监督。如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p>			
--	--	------------------------------------------------------------------------------------------------------------------------------------------------------------------------------------------------------------------------------------------------------------------------------------------------------------------------------------------------------------------------------------------------------------------------------------------------------------------------------------------------------------------------------------------------------------------------------------------------------------------------------------------------------------------------------------------------------------------------------------------------------------------------------------------------------------------------------------------------------------------------------------------------------------------------------------------------------------------------------------------------------------------------------------------------------------------------------------------------------------------------------------------------------------------------------------------------------------------------	--	--	--

			未按上述预案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付的分红；如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按上述预案实施增持计划，公司有权责令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扣减应向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报酬，直至其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或采取其他有效的补救措施为止。公司监事会应对相关主体实际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方案的情况进行监督，并督促公司未来新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接受并履行上述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上述预案对有效期内新任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样具有约束力。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分配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本公司将依法履行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锐科激光按照经锐科激光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锐科激光上市后生效的《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本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根据《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制定锐科激光利润分配预案；2、在审议锐科激光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对符合锐科激光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3、在锐科激光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利润分配方案后，严格予以执行。	2018年06月25日	长久有效	正常履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利润分配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锐科激光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本人作为锐科激光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履行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锐科激光按照经锐科激光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锐科激光上市后生效的《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本人拟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根据《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制定锐科激光利润分配预案；2、在审议锐科激光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对符合锐科激光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3、在锐科激光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利润分配方案后，严格予以执行。	2018年06月25日	长久有效	正常履行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承诺：（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锐科激光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锐科激光及下属子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也不投资任何与锐科激光及其下属子公司产品或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其他企业。（2）如锐科激光及其下属子公司未来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且拓展后的产品与业务范围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产品或业务方面存在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积极采取下列措施的一项或多项以避免同业竞争的发生：1）停止生产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3）将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纳入锐科激光的经营体系；4）将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经营。（3）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在本公司作为锐科激光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锐科激光的利益及其它股东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同意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p>	2018年06月25日	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正常履行
	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承诺：（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锐科激光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锐科激光及下属子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也不投资任何与锐科激光及其下属子公司产品或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其他企业。（2）如锐科激光及其下属子公司未来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且拓展后的产品与业务范围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产品或业务方面存在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积极采取下列措施的一项或多项以避免同业竞争的发生：1）停止生产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3）将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纳入锐科激光的经营体系；4）将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经营。（3）在本公司作为锐科激光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锐科激光的利益及其它股东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同意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p>	2018年06月25日	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正常履行
	江苏新恒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公司5%以上股东江苏新恒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锐科激光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锐科激光及下属子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p>	2018年06月25日	作为公司5%以上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正常履行

			争的业务；也不投资任何与锐科激光及其下属子公司产品或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其他企业。(2) 如锐科激光及其下属子公司未来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且拓展后的产品与业务范围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产品或业务方面存在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积极采取下列措施的一项或多项以避免同业竞争的发生：1) 停止生产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产品；2) 停止经营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3) 将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纳入锐科激光的经营体系；4) 将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经营。(3) 在本公司作为锐科激光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锐科激光的利益及其它股东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同意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持股 5% 以上的自然人股东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自然人股东承诺：(1) 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锐科激光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锐科激光及下属子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也不投资或任职于任何与锐科激光及其下属子公司产品或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其他企业。(2) 如锐科激光及其下属子公司未来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且拓展后的产品与业务范围和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产品或业务方面存在竞争，则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积极采取下列措施的一项或多项以避免同业竞争的发生：1) 停止生产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产品；2) 停止经营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3) 将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纳入锐科激光的经营体系；4) 将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经营。(3) 在本人作为锐科激光持股 5% 以上自然人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因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锐科激光的利益及其它股东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同意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2018 年 06 月 25 日	作为锐科激光持股 5% 以上自然人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承诺：(1)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锐科激光发生关联交易。(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商业原则，严格按照《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对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执行，通过与锐科激光签订正式的关联交易协议，确保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使交易在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	2018 年 06 月 25 日	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正常履行

		<p>易条件下进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交易过程中将不会要求或接受锐科激光提供比独立第三方更优惠的交易条件，切实维护锐科激光及其他股东的实际利益。</p> <p>(3) 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锐科激光利益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 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锐科激光利益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在本公司为锐科激光实际控制人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p>			
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承诺：(1)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锐科激光发生关联交易。(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商业原则，严格按照《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对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执行，通过与锐科激光签订正式的关联交易协议，确保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使交易在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下进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交易过程中将不会要求或接受锐科激光提供比独立第三方更优惠的交易条件，切实维护锐科激光及其他股东的实际利益。(3) 本公司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锐科激光利益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 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锐科激光利益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在本公司为锐科激光控股股东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p>	2018年06月25日	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正常履行
江苏新恒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公司 5% 以上股东江苏新恒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1)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锐科激光发生关联交易。(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商业原则，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通过与锐科激光签订正式的关联交易协议，确保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使交易在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下进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交易过程中将不会要求或接受锐科激光提供比独立第三方更优惠的交易条件，切实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实际利益。(3) 如本公司和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锐科激光利益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在本公司为锐科激光法人股东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p>	2018年06月25日	作为公司法人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正常履行

	持股 5% 以上的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锐科激光发生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商业原则，严格按照《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对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执行，通过与锐科激光签订正式关联交易协议，确保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使交易在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下进行。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交易过程中将不会要求或接受锐科激光提供比独立第三方更优惠的交易条件，切实维护锐科激光及其他股东的实际利益。（3）本人保证不利用自身在锐科激光的职务便利，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锐科激光利益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在本人作为锐科激光持股 5% 以上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锐科激光利益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8 年 06 月 25 日	作为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正常履行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大股东资金占用的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占用或转移锐科激光的资产和资源。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遵守上述承诺。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导致锐科激光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在本公司作为锐科激光实际控制人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2018 年 06 月 25 日	作为锐科激光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正常履行
	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大股东资金占用的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占用或转移锐科激光的资产和资源。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遵守上述承诺。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导致锐科激光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在本公司作为锐科激光控股股东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2018 年 06 月 25 日	作为锐科激光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正常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周士安	增持承诺	周士安在收到锐科激光支付的全部股权转让款后的 12 个月内，应当以不低于 1,000 万元的资金从二级市场购买锐科激光股票，购买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竞价交易、大宗交	2019 年 07 月 10 日	自收到转让款后的 12 个月内，应当以	正常履行

			<p>易，并在 1,000 万元的资金全部购买完成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该等股票的锁定登记手续，锁定期为自购买之日起 12 个月，自周士安使用股权转让款在约定的 12 个月内最后一次购买足额锐科激光股票之日起算。</p>		<p>不低于 1,000 万元的资金从二级市场购买锐科激光股票，锁定期为自购买之日起 12 个月，自周士安使用股权转让款在约定的 12 个月内最后一次购买足额锐科激光股票之日起算。</p>	
<p>承诺是否按时履行</p>	<p>是</p>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根据财政部相关通知要求，公司2019年共计发生四项会计政策变更——即变更会计报表格式、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执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执行债务重组准则。本年会计政策的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总资产、总负债、净资产及净利润均不产生影响。

会计估计变更：公司本年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19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4户，比上年度增加2户。新增加的子公司为2019年6月投资收购的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和国神光电科技（嘉兴）有限公司，本公司对其持股分别为51%和100%。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军书、甘声锦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	---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1、公司于2019年12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75）；

2、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79）。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武汉锐晶激光芯片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采购	芯片采购	市场交易原则	市场价格	1,572.54	1.00%	2,000	否	银行汇款或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19年02月01日、2019年03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长飞光纤光缆(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采购	光纤材料采购	市场交易原则	市场价格	26.81	0.01%	50	否	银行汇款或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19年02月01日、2019年03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采购	光纤材料采购	市场交易原则	市场价格	752.67	0.47%	1,400	否	银行汇款或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19年03月12日、2019年12月16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河南航天液压气动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采购	不锈钢钢管及金属软管	市场交易原则	市场价格	554.9	0.35%	700	否	银行汇款或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19年03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武汉光谷航天三江激光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销售	出售商品	市场交易原则	市场价格	149.35	0.08%	1,700	否	银行汇款或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19年02月01日、2019年03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湖北三江航天红阳机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销售	出售商品	市场交易原则	市场价格	105.7	0.06%	500	否	银行汇款或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19年03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湖北三江航天红峰控制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销售	出售商品	市场交易原则	市场价格	291.67	0.15%	500	否	银行汇款或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19年03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其下控股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销售	出售商品	市场交易原则	市场价格	22.68	0.01%	405	否	银行汇款或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19年02月01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武汉光谷航天三江激光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技术开发服务	市场交易原则	市场价格	11,709.57	98.83%	25,200	否	银行汇款或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19年03月12日、2019年12月16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湖北航天技术研究院总体设计所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技术开发服务	市场交易原则	市场价格	10.18	0.09%	1,200	否	银行汇款或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19年12月16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武汉光谷航天三江激光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技术服务费	市场交易原则	市场价格	0	0.00%	72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2月16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其下控股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技术服务费	市场交易原则	市场价格	11.12	13.05%	45	否	银行汇款或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19年03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合计				--	--	15,207.19	--	34,42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				2019年2月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日常									

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p>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19 年 3 月 1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9 年 3 月 27 日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19 年 12 月 1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增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审议内容及实际情况, 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未超过预计金额。</p> <p>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 主要原因:</p> <p>一、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自身经营需求及上下游客户需求就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测算的, 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财务发生额和执行进度确定, 受市场需求等因素影响, 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p> <p>二、激光研究院根据合同内容实施进程分批向公司支付技术开发费用, 部分合同要求内容尚未执行完成, 故还有部分款项尚未入账。</p> <p>以上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与预计金额有一定差异, 均属于正常经营行为, 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p>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向关联方租赁厂房的公告》	2018 年 12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向关联方租赁厂房的公告》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除上述向关联方租赁厂房的事项外，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的租赁情况。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	68,000	0
合计		100,000	68,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在努力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和回报股东的同时，也非常重视自身作为公众公司的社会责任担当，积极保护债权人和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客户，积极从事环境保护相关工作，促进公司本身与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总体目标：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全国扶贫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与政府主导和多方面参与相结合、对口扶贫与合作共赢相结合，积极开展产业扶贫、就业扶贫和公益项目扶贫；

主要任务：与贫困县政府对接，参与贫困问题调研，慰问贫困户，购买贫困县物资，帮助贫困县产业发展；

保障措施：1. 增强对精准扶贫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系列讲话重要精神，提高政治站位；2. 加强统筹协调，明确工作重点和具体措施，并落实严格的责任制，做到不脱贫不脱钩，确保帮扶措施和效果落实到户、落实到人。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报告期内，前往精准扶贫定点湖北省黄冈市团风县团风镇，开展扶贫调研工作，慰问贫困户。通过工会定向采购扶贫点农特产物资，助力脱贫攻坚。

(3)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一是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坚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精准扶贫、扶贫攻坚的决策部署，做到精准扶贫，同时采取“以购代扶”消费扶贫等多种形式和路径实施扶贫帮困；二是加强与地方政府的沟通协调，选择扶贫对象，明确帮扶内容，同

时积极落实各项帮扶项目，确保扶贫工作的有序推进。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承担的湖北省技术创新专项重大项目“高功率光纤激光器用大模场光纤布拉格光栅及特种光纤顺利通过了湖北省科技厅组织的专家验收，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关于公司“高功率光纤激光器用大模场光纤布拉格光栅及特种光纤”项目取得重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

2、公司于2019年6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神光电”）9名股东共计51%的股权。最终确定本次交易中股权转让时国神光电的估值为22,500万元，根据国神光电的估值确定相应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格为11,475万元。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购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关于现金收购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51%股权的进展公告》及《关于现金收购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51%股权的完成公告》。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6,000,000	75.00%			31,330,960	-33,605,424	-2,274,464	93,725,536	48.8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43,518,089	34.00%			21,759,044	0	21,759,044	65,277,133	34.00%
3、其他内资持股	52,481,911	41.00%			9,571,916	-33,605,424	-24,033,508	28,448,403	14.8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6,317,905	12.75%			0	-16,317,905	-16,317,905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6,164,006	28.25%			9,571,916	-17,287,519	-7,715,603	28,448,403	14.82%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6,317,905	12.75%			0	-16,317,905	-16,317,905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36,164,006	28.25%			9,571,917	-17,287,520	-7,715,603	28,448,403	14.8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2,000,000	25.00%			32,669,040	33,605,424	66,274,464	98,274,464	51.18%
1、人民币普通股	32,000,000	25.00%			32,669,040	33,605,424	66,274,464	98,274,464	51.18%
三、股份总数	128,000,000	100.00%			64,000,000	0	64,000,000	192,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于2019年6月25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

2、报告期内，公司现有总股本 128,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64,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92,00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6月20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转增股登记已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解除限售，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解禁手续，该部分股份于2019年6月25日上市流通。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8月，公司以资本公积6,400万元转增股本，导致公司2018年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需重新计算。调整前，2018年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均为3.86元/股，调整后2018年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均为2.57元/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	43,518,089	21,759,044	0	65,277,133	首发前限售股	2021-6-25
闫大鹏	13,574,733	5,090,525	3,393,683	15,271,575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卢昆忠	5,512,806	2,067,302	1,378,202	6,201,906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李成	5,512,806	2,067,302	1,378,202	6,201,906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汪伟	165,384	62,538	41,346	186,576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李杰	66,154	24,808	16,539	74,423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曹磊	44,102	16,540	11,026	49,616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刘晓旭	220,512	165,384	55,128	330,768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李立波	66,154	25,616	16,539	75,231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李大江	6,000	2,249	1,500	6,749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李星	44,102	49,653	44,102	49,653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其他股东	27,269,158	0	27,269,158	0	首发前限售股	2019-6-25
合计	96,000,000	31,330,961	33,605,425	93,725,53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6月20日，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具体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4,000,0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64,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92,000,000股。公司披露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78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00%	65,277,133	21759044	65,277,133	0		
闫大鹏	境内自然人	9.82%	18,862,100	5,287,367	15,271,575	3,590,525		
江苏新恒通投资集团有限公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7%	14,344,423	1,113,689	0	14,344,423		

司								
李成	境内自然人	3.53%	6,769,259	1,256,453	6,201,906	567,353		
卢昆忠	境内自然人	3.53%	6,769,209	1,256,403	6,201,906	567,303	冻结	1,425,000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5%	6,617,723	6,617,723	0	6,617,723		
王克寒	境内自然人	2.78%	5,343,532	315853	0	5,343,532		
闫长鹏	境内自然人	2.18%	4,186,013	666638	0	4,186,01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9%	3,432,505	3,432,505	0	3,432,50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3%	2,170,658		0	2,170,65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闫长鹏系公司股东闫大鹏之弟。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苏新恒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344,423	人民币普通股	14,344,423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6,617,723	人民币普通股	6,617,723					
王克寒	5,343,532	人民币普通股	5,343,532					
闫长鹏	4,186,013	人民币普通股	4,186,013					
闫大鹏	3,590,525	人民币普通股	3,590,52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432,505	人民币普通股	3,432,50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70,658	人民币普通股	2,170,65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19,927	人民币普通股	1,919,927					
葛卫东	1,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0,000					
杨宏源	1,323,074		1,323,07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闫长鹏系公司股东闫大鹏之弟。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	郭勇	1992 年 11 月 24 日	914201003000220338	轻型汽车系列、烟草机械、包装机械、饲料机械、机电成套设备、重型底盘、机电产品、通讯传输设备制造；轻汽、机械（含烟草、包装、饲料）、机电成套设备、通讯传输设备的技术开发和服 务；工程承包。组织本集团公司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供应、销售；五金、交电、百货、电器机械及配件、建筑、装饰材料批发兼零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高红卫	1999 年 06 月 29 日	91110000710925243K	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各型导弹武器系统、航天产品、卫星地面应用系统与设备、雷达、数控装置、工业控制自动化系统及设备、保安器材、化工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建筑材料、金属制品、机械设备、电子及通讯设备、计量器具、汽车及零配件的研制、生产、销售；航天技术的科技开发、技术咨询；建筑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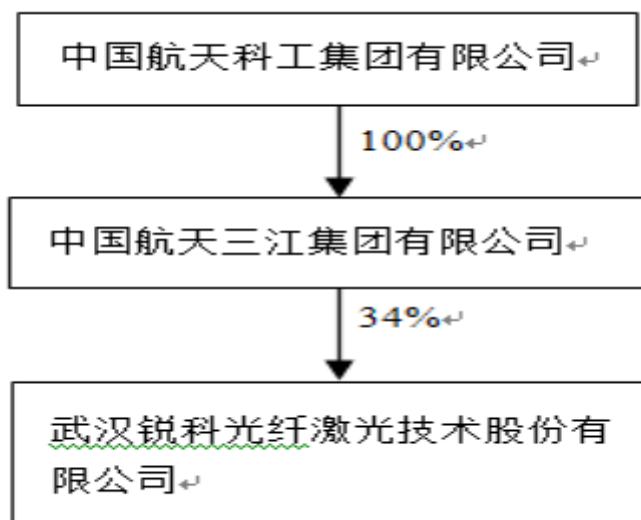
				设计、监理、勘察；工程承包；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货物仓储；住宿、餐饮、娱乐（限分支机构），纺织品、家具、工艺美术品（金银饰品除外）日用百货的销售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报告期内还控股或参股的境内上市公司有：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宏华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伍晓峰	董事长	现任	男	49	2015年05月28日	2021年08月13日	0	0	0	0	0
闫大鹏	副董事长、总工程师	现任	男	64	2015年05月28日	2021年08月13日	13,574,733	0	1,500,000	6,787,367	18,862,100
吕卫民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18年08月13日	2021年08月13日	0	0	0	0	0
李成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15年05月28日	2021年08月13日	5,512,806	0	1,499,950	2,756,403	6,769,259
曹敬武	董事	现任	男	58	2017年08月11日	2021年08月13日	0	0	0	0	0
徐少华	董事	现任	男	34	2018年08月13日	2021年08月13日	0	0	0	0	0
王中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6年05月30日	2021年08月13日	0	0	0	0	0
徐前权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15年05月28日	2021年08月13日	0	0	0	0	0
谢获宝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6年02月03日	2021年08月13日	0	0	0	0	0
邓泽刚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51	2015年05月28日	2019年12月31日	0	0	0	0	0
赵成雄	监事会主	现任	男	55	2019年	2021年	0	0	0	0	0

	席				12月31日	08月13日						
熊新华	监事	现任	男	66	2018年08月13日	2021年08月13日	0	0	0	0	0	0
李大江	监事	现任	男	48	2018年08月13日	2021年08月13日	6,000	0	2,251	3,000	6,749	
刘晓旭	监事	离任	男	47	2015年05月28日	2019年08月16日	220,512	0	0	110,256	330,768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年3月20日	2021年08月13日						
李立波	监事	现任	男	39	2018年08月13日	2021年08月13日	66,154	0	24,000	33,077	75,231	
李星	监事	现任	男	34	2019年08月16日	2021年08月13日	44,102	0	16,500	22,051	49,653	
卢昆忠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7	2015年05月28日	2021年08月13日	5,512,806	0	1,500,000	2,756,403	6,769,209	
曹磊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3	2017年07月26日	2021年08月13日	44,102	0	16,538	22,052	49,616	
汪伟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5年05月28日	2021年08月13日	165,384	0	61,500	82,692	186,576	
李杰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4	2018年09月05日	2021年08月13日	66,154	0	24,808	33,077	74,423	
黄璜	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40	2018年09月05日	2021年08月13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25,212,753	0	4,645,547	12,606,378	33,173,584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邓泽刚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因工作调动原因，不便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刘晓旭	监事	离任	2019 年 08 月 16 日	因工作原因，不便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赵成雄	监事会主席	选举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选举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
李星	监事	选举	2019 年 08 月 16 日	选举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刘晓旭	副总经理	选举	2020 年 03 月 20 日	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1、伍晓峰先生：1971年生，学士，研究员。曾任中国航天科工066基地设计所副所长、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九研究院科研部副部长、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九总体设计部常务副主任兼党委书记、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武汉光谷航天三江激光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锐晶激光芯片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光谷量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睿芯特种光纤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2、闫大鹏先生：1956年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南京理工大学博士生导师、美国伊利诺大学芝加哥分校高级访问学者、美国莱特州立大学高级访问学者、LASERSHARP CORPORATION高级光学工程师兼NUFERN, INC. 研究员、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兼总工程师、武汉睿芯特种光纤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3、吕卫民先生：1966年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航天科工066基地设计所远方公司总经理、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九研究院设计所远方公司总经理兼军品生产工段主任、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九研究院九部副主任，远方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武汉三江航天远方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兼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武汉睿芯特种光纤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4、李成先生：1966年生，博士，教授。曾任日本电气通信大学激光科学研究所研究员、英国南安普顿大学光电子研究中心研究员、英国瓦特大学工程与物理学院高级研究员、GSI公司激光部高级激光科学家、中国科学院西安光机所“百人计划”研究员、博士生导师、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武汉睿芯特种光纤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5、曹敬武先生：1962年生，学士。曾任湖北三江航天万山特种车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兼董事长、中国航天三江集团公司车辆部部长中国航天三江集团公司民用产业部部长、中国航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国航天汽车有限公司董事、航天科工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资深专务、湖北三江航天万山特种车辆有限公司董事、航天重型工程装备有限公司董事、南京晨光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6、徐少华先生：1986年生，本科。曾任江苏新恒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江苏新恒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

经理、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江苏新恒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江苏恒通景观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吴江市恒通电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7、王中先生：1964年生，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裁、武汉华工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兼任湖北圆通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中幼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武汉盛天泽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武汉华工明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辅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武汉名实药业股份公司董事。

8、谢获宝先生：1967年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熊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兼博士研究生导师，多年从事会计学科研、教学工作，具备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

9、徐前权先生：1963年生，学士，教授，硕士生导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长江大学法学院院长、湖北楚韵律师事务所律师。

（二）监事

1、赵成雄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高级企业风险管理师，研究员级高级审计师。1999年10月至2007年2月，任航天科工〇六六基地审计部部长；2007年2月至2011年12月，任航天科工第九研究院审计部部长；2011年12月至2014年10月，任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四研究院审计与风险管理部部长；2014年9月至今，兼任武汉光谷航天三江激光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4年10月至2015年07月，任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四研究院总审计师兼审计与风险管理部部长；2015年7月至今，任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总审计师；2016年12月至2019年12月，兼任武汉三江航天远方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6年12月至今，兼任航天科工微电子系统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7年12月至今，兼任航天行云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武汉光谷航天三江激光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航天科工微电子系统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熊新华先生：1954年生，硕士。曾任华中理工大学教务处秘书、师资科科长、人事处副处长及华中科技大学外国语学院党总支书记、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产业集团党委书记兼董事、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现任本公司监事、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京汉实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李大江先生：1972年生，大专学历，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曾任航天三江集团长征厂副总会计师、航天三江集团万山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监事、审计监察部部长。无锡锐科光纤激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4、李立波先生：1981年生，博士。曾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光学工程师、副总设计师。现任本公司监事、副总设计师兼第一事业部部长。

5、李星先生：男，198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机械工程及自动化专业。2009年8月至今，

历任助理工程师，生产部副部长、工艺部部长，现任公司监事、资产管理部部长。

（三）高级管理人员

1、闫大鹏先生：详见董事简历。

2、李成先生：详见董事简历。

3、吕卫民先生：详见董事简历。

4、卢昆忠先生：1973年生，博士，教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曾任美国 Multiplex Inc. 高级总监、武汉邮电科学 研究院首席科学家、武汉电信器件有限公司首席科学家、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武汉睿芯特种光纤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无锡锐科光纤激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5、汪伟先生：1971年生，MBA硕士。曾历任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有限 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无锡锐科光纤激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副 总经理。

6、李杰先生：1986年生，学士。曾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国际业务部部长。现本公司 副总经理。

7、曹磊女士：1977年生，博士，高级工程师。曾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发展部部长及总经理助 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精微视达医疗科技（武汉）有限公司董事长。

8、黄 璜：1980年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〇六六基地险峰机器厂财务会计处会计及副处长、〇六六基地孝 感 三江金凤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〇六六基地财务部会计处会计、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九研究院财务部会计处副 处长、 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处一处副处长、会计处副处长、处长、航天行云科技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现任 本公司 财务负责人、无锡锐科光纤激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9、刘晓旭先生：197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高级工程师。1993 年 7 月至 1995 年 7 月，任 西安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助教；1998 年 4 月至 2003 年 6 月，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研发工程 师、项目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工程研发部部长、第一事业部部 长、副总设计师。2015 年 5 月至 2019 年 8 月任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伍晓峰	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4 年 12 月 01 日		是
曹敬武	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	资深专务	2017 年 11 月 01 日		是
徐少华	江苏新恒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5 年 01 月 28 日		是
赵成雄	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	总审计师	2015 年 07 月 0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伍晓峰	武汉光谷航天三江激光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2月24日		否
伍晓峰	武汉光谷量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1月29日		否
伍晓峰	武汉锐晶激光芯片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3月12日		否
曹敬武	中国航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2月27日	2019年12月01日	否
曹敬武	中国航天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5月04日	2019年12月01日	否
曹敬武	航天科工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9月30日	2019年12月01日	否
曹敬武	南京晨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09日		否
曹敬武	湖北三江航天万山特种车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09日		否
曹敬武	航天重型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7月18日		否
徐少华	江苏新恒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5年01月01日		是
徐少华	苏州恒通景观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5年02月03日		否
徐少华	吴江市恒通电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02月04日		否
王中	湖北圆通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5月01日		否
王中	武汉盛天泽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5月02日		否
王中	武汉华工明德投资管理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6月11日		是
王中	深圳市中幼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6年05月01日		否
王中	武汉辅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0月01日		否
王中	武汉名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1月01日		否
徐前权	湖北楚韵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05年08月15日		否
徐前权	长江大学法学院	院长、教授	2012年07月05日		是
谢获宝	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教授	2003年09月01日		是
谢获宝	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6月01日	2019年12月01日	是
谢获宝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0月01日		是
谢获宝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1月01日	2019年12月01日	是
谢获宝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10月01日	2019年09月01日	是
谢获宝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2月01日		是

熊新华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4月09日		是
熊新华	京汉实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2月09日		是
赵成雄	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	总审计师	2015年07月01日		是
赵成雄	武汉三江航天远方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6年12月01日	2019年12月01日	否
赵成雄	航天行云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7年12月01日		否
曹磊	精微视达医疗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2月03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等规定，结合2019年公司年度经营绩效、工作职责、业绩贡献等考核发放。截至报告期末，2019年公司实际支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共计830.63万元。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伍晓峰	董事长	男	49	现任	0	是
闫大鹏	副董事长、总工程师	男	64	现任	127.3	否
吕卫民	董事、总经理	男	54	现任	92.16	否
李成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4	现任	117.36	否
曹敬武	董事	男	58	现任	0	是
徐少华	董事	男	34	现任	0	是
王中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10	是
徐前权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10	是
谢获宝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10	是
邓泽刚	监事会主席	男	51	离任	0	是
赵成雄	监事会主席	男	55	现任		是
熊新华	监事	男	66	现任	6	是
刘晓旭	监事	男	47	离任	15.46	否
李立波	监事	男	39	现任	44.68	否
李大江	监事	男	48	现任	19.42	否

李星	监事	男	33	现任	12.53	否
卢昆忠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7	现任	117.86	否
曹磊	副总经理	女	43	现任	60.4	否
汪伟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57.6	否
李杰	副总经理	男	34	现任	81.88	否
黄璜	财务负责人	男	40	现任	47.98	否
合计	--	--	--	--	830.63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72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5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07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07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390
销售人员	71
技术人员	448
财务人员	24
行政人员	143
合计	2,07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6
硕士	169
本科	341
大专	1,137
大专以下	413
合计	2,076

2、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优化薪酬激励体系，充分发挥薪酬、绩效的激励作用，除坚持以岗位工资体现岗位价值外，同时进一步加强薪酬与公司营业收入、利润等业绩关联性，通过半年/年度各级组织绩效考核挂钩个人业绩完成情况发放浮动部分绩效工资，另通过设立专项奖金，奖励科研、生产、销售、管理等各个领域的先进个人及团队，进一步激发员工工作积极性，积极创造效益。

3、培训计划

为不断提高员工的能力素质，持续储备优秀人才，提升公司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公司逐步完善三级培训体系，搭建起以技术专家为核心、以技术骨干为主体的导师队伍，通过合理利用公司内外部资源，不断创新培训形式，分层级、分类别地开展覆盖全员的各项培训，以推动学习型组织的形成，实现员工和企业的共同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1、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遵循《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要求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2019年公司召开3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表决和现场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充分保障了投资者的权利。公司对股东提出的问题给予说明，并积极听取股东的意见与诉求，保障了公司的顺利发展。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经营、部门设置、人力资源、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等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设立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2019年公司召开董事会9次。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提案，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有关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促进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5名，其中职工监事2名。2019年公司召开监事会9次。报告期内，公司监事积极参相关业务培训，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不断完善企业绩效考核评价与激励机制，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管进行绩效考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建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做到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为公司披露报纸和网站，确保

股东能够平等的获得信息。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行为，没有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情况。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3.42%	2019 年 03 月 27 日	2019 年 03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8.05%	2019 年 06 月 20 日	2019 年 06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3.29%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徐前权	9	1	8	0	0	否	3
谢获宝	9	1	8	0	0	否	3
王中	9	1	8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报告期内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情况。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提出的合理建议均被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 审计委员会：报告期间，审计委员会从三个方面进行了相关工作。一是从独立性、客观性、专业胜任能力及审计程序的有效性等方面加强外部审计机构的审核、监督；二是审核内部审计机构工作计划，听取内部审计机构工作汇报，指导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持续监督与评价；三是对公司关联交易、募投项目资金使用等重大财务事项进行审查，独立发表专业意见。

(2) 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未召开会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王中先生、伍晓峰先生、谢获宝先生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履行职责。独立董事王中先生作为该委员会召集人，在报告期内组织召开了 1 次工作会议，独立董事谢获宝先生、董事伍晓峰先生准时参加了会议，会议对公司引进的美世咨询公司岗位薪酬绩效项目进行了讨论并给出一定建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指出，公司通过引进世界一流的人力资源咨询公司，建立系统的任职资格体系，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薪酬绩

效激励机制，推动并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供了更好的基础和保障。

(4) 战略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成员伍晓峰先生、闫大鹏先生、吕卫民先生、李成先生、曹敬武先生、王中先生根据《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履行职责，董事长伍晓峰先生作为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报告期内组织召开了一次工作会议，针对公司如何做好“十三五”规划收官、开展“十四五”规划工作进行讨论及工作部署。副董事长闫大鹏先生、董事吕卫民先生、董事李成先生、董事曹敬武先生、独立董事王中先生准时参加了会议。战略委员会明确将“十四五”规划工作提上日程，根据“十三五”规划及执行过程中的实践经验，重点讨论了“十四五”规划的战略方向和规划要点，积极对标国际龙头企业、标杆企业，加强顶层设计和战略执行能力，从组织架构、运营管理、研发创新、产业化能力建设、品牌营销、质量管控、资本运作等方面开展战略规划工作。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董事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及范围，并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考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由岗位工资及绩效工资组成，其中岗位工资按月固定发放，绩效工资根据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及生产经营发展状况，结合高级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及绩效考核结果，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薪确定严格执行收入与业绩考核相挂钩，按年度考核兑现原则实施，更充分地调动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年04月2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a、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b、因会计差错导致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处罚；c、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重大错报；d、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e、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2、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a、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b、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c、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d、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告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3、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1、重大缺陷认定标准：a、公司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b、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c、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d、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控制体系失效；e、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能得到整改；f、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2、重要缺陷认定标准：a、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致失误；b、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c、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d、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涉及局部区域；e、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f、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3、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1、当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的涉及收入、利润的潜在错报金额：（1）重大缺陷：潜在错报大于或等于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 3%或绝对金额大于或等于 1000 万元；（2）重要缺陷：当潜在错报小于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 3%，但大于或等于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 1%，或绝对金额大于或等于 500 万元小于 1000 万元；（3）一般缺陷：潜在错报小于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 1%或绝对金额小于 500 万元。2、当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的涉及资产、负债、净资产的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 5%或绝对金额大于或等于 2500 万元，为重大缺陷；当潜在错报小于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 5%，但大于或等于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 3%，或绝对金额大于或等于 1500 万元小于 2500 万元，为重要缺陷；当潜在错报小于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 3%或绝对金额小于 1500 万元，为一般缺陷。</p>	<p>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定量认定标准。</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E1011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军书、甘声锦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ZE10117号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1、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或锐科激光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p>锐科激光公司主要从事光纤激光器及其关键器件与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p> <p>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一）和附注五（二十七）所述，2019年度锐科激光公司确认的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010,159,217.10元，相比2018年度增长37.49%。</p> <p>由于收入是锐科激光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可能存在错报风险。收入确认恰当与否直接关系到财务报表的公允性，为此我们将锐科激光公司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区别产品和销售类型，分别抽取样本量检查锐科激光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对合同关键条款进行核实，主要包括检查发货及验收、付款及结算等条款，评估收入确认的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2）区别产品和销售类型，结合所属行业发展情况和锐科激光公司的实际经营特点，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评估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p> <p>（3）检查与确认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发货单、物流单、签收单、主要客户月度对账单等重要凭据，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会计政策，复核销售收入记录金额是否准确；</p> <p>（4）检查销售回款记录，向主要客户函证交易额；</p> <p>（5）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以评价销售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二）存货跌价准备	
<p>如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和附注五（六）所述，2019年12月31日锐科激光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存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41,686,832.72元，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为人民币15,824,805.46元。</p> <p>公司所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且产品更新换代较快及部分产品具有定制化特性，存货一旦出现陈旧就存在较大的减值风险。存货中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和在产品，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p> <p>由于存货价值较高，存货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判断和估计。为此我们将存货的跌价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存货跌价准备，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执行存货的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等；</p> <p>（2）获取锐科激光公司存货的年末库龄清单，抽查库龄的计算是否准确；结合产品的更新换代情况，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p> <p>（3）检查以前年度计提跌价的存货本期变化情况；</p> <p>（4）复核管理层计算可变现净值所涉及的重要假设，检查销售价格和至完工时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等；</p> <p>（5）获取公司产品跌价准备计算表，执行存货跌价准备测试程序，评估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p>

4、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5、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6、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军书
（项目合伙人）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甘声锦

2020年4月27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9,344,394.21	327,931,279.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7,889,406.35	153,292,638.46
应收账款	420,297,152.49	220,098,667.9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9,967,552.07	58,031,944.9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277,545.67	2,776,912.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41,686,832.72	282,643,827.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2,235,589.28	1,122,074,051.27
流动资产合计	2,445,698,472.79	2,166,849,321.6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981,790.53	4,119,831.13
固定资产	297,973,613.74	164,237,622.35
在建工程	21,289,702.66	7,615,169.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6,616,270.67	25,997,327.73
开发支出		
商誉	60,221,417.49	
长期待摊费用	60,862,813.44	4,737,922.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51,911.97	8,903,633.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524,637.32	4,427,860.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6,122,157.82	220,039,367.17
资产总计	3,001,820,630.61	2,386,888,688.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6,050,000.00	
应付账款	433,750,450.75	193,772,541.83
预收款项	16,189,894.11	20,167,735.92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2,208,116.31	47,184,025.51
应交税费	6,031,819.74	23,262,394.87
其他应付款	6,842,250.44	2,752,910.6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71,072,531.35	287,139,608.7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704,768.32	36,307,469.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442,373.94	9,674,767.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147,142.26	45,982,237.16
负债合计	621,219,673.61	333,121,845.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2,000,000.00	12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65,411,239.43	1,129,411,239.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6,000,000.00	78,399,630.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42,168,695.52	698,562,652.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95,579,934.95	2,034,373,522.66
少数股东权益	85,021,022.05	19,393,320.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80,600,957.00	2,053,766,842.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01,820,630.61	2,386,888,688.82

法定代表人：伍晓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璜

会计机构负责人：初文瑞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9,547,527.24	258,173,235.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4,040,060.77	149,264,082.46
应收账款	399,233,465.23	218,269,446.5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8,387,175.17	42,455,982.59
其他应收款	3,898,488.51	2,677,625.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89,558,400.92	280,991,958.3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96,376,227.65	1,121,602,648.37
流动资产合计	2,271,041,345.49	2,073,434,980.1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6,945,706.17	52,195,705.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921,285.05	4,119,831.13
固定资产	253,849,611.71	152,875,969.59
在建工程	8,973,752.19	7,399,908.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933,287.51	13,937,844.7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299,413.68	3,918,322.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19,375.10	7,880,741.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291,339.95	4,427,860.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4,533,771.36	246,756,183.15
资产总计	2,825,575,116.85	2,320,191,163.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6,050,000.00	
应付账款	484,052,976.01	201,943,510.55
预收款项	13,345,694.77	20,157,235.92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7,667,306.76	47,184,025.51
应交税费	3,664,869.93	20,849,752.29
其他应付款	5,625,340.42	2,751,882.3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10,406,187.89	292,886,406.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954,768.32	35,327,948.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915,998.21	9,674,767.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870,766.53	45,002,716.01

负债合计	652,276,954.42	337,889,122.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2,000,000.00	12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65,189,914.26	1,129,189,914.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6,000,000.00	78,399,630.56
未分配利润	820,108,248.17	646,712,495.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73,298,162.43	1,982,302,040.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25,575,116.85	2,320,191,163.3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10,159,217.10	1,462,026,640.50
其中：营业收入	2,010,159,217.10	1,462,026,640.5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98,859,066.06	988,452,204.51
其中：营业成本	1,431,547,518.99	799,398,714.8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924,781.80	14,551,693.13

销售费用	103,252,882.93	63,048,412.37
管理费用	39,781,228.64	28,393,872.77
研发费用	118,073,200.75	86,541,414.48
财务费用	-1,720,547.05	-3,481,903.1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171,516.98	4,625,077.18
加：其他收益	67,776,949.24	28,790,168.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625,540.33	14,277,345.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184,926.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604,926.61	-8,638,559.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1,912,787.23	508,003,390.41
加：营业外收入	5,408,236.93	1,834,653.25
减：营业外支出	855,873.23	957,700.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6,465,150.93	508,880,342.90
减：所得税费用	48,021,243.54	68,948,201.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443,907.39	439,932,141.3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443,907.39	439,932,141.3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5,206,412.29	432,524,966.04
2.少数股东损益	13,237,495.10	7,407,175.2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8,443,907.39	439,932,141.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5,206,412.29	432,524,966.0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237,495.10	7,407,175.2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6938	2.57
（二）稀释每股收益	1.6938	2.5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伍晓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璜

会计机构负责人：初文瑞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76,828,027.94	1,455,654,886.80
减：营业成本	1,530,302,787.32	867,196,451.97
税金及附加	6,250,461.82	12,927,658.41
销售费用	101,593,882.27	62,412,007.42
管理费用	26,707,685.18	25,217,761.25
研发费用	94,854,349.16	81,354,687.29
财务费用	-1,056,063.47	-3,072,451.3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248,128.11	4,206,116.79
加：其他收益	59,205,769.55	27,723,186.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625,540.33	14,277,345.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049,365.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558,827.92	-8,439,263.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5,398,042.00	443,180,040.86
加：营业外收入	5,401,757.28	1,834,653.25
减：营业外支出	124,656.77	249,544.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0,675,142.51	444,765,149.47
减：所得税费用	35,679,020.80	59,718,096.1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4,996,121.71	385,047,053.3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4,996,121.71	385,047,053.3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		

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4,996,121.71	385,047,053.3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4,929,056.64	1,031,210,977.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131,641.53	2,843,993.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834,791.99	30,112,281.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7,895,490.16	1,064,167,252.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3,881,798.89	423,942,796.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1,372,635.66	151,232,010.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312,474.70	186,385,917.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177,827.76	41,100,192.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5,744,737.01	802,660,916.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49,246.85	261,506,336.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0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183,847.39	145,83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9,183,847.39	50,145,833.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4,351,806.25	84,134,384.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80,000,000.00	1,1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0,605,252.1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4,957,058.40	1,234,134,384.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226,788.99	-1,183,988,551.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32,727,547.1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2,727,547.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000,000.00	31,68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13,384.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000,000.00	48,293,384.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00,000.00	1,084,434,162.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572.32	146,261.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3,114.46	162,098,208.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931,279.75	164,833,071.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344,394.21	326,931,279.7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1,279,378.44	972,254,774.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801,487.87	2,843,993.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71,900.93	29,063,771.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3,552,767.24	1,004,162,539.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5,705,729.12	465,818,160.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7,101,828.13	138,176,125.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434,311.80	161,802,150.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688,187.46	40,425,466.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5,930,056.51	806,221,903.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377,289.27	197,940,636.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0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183,847.39	145,83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9,183,847.39	50,145,833.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5,745,379.80	71,305,008.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80,000,000.00	1,1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4,750,001.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0,495,380.80	1,221,305,008.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688,466.59	-1,171,159,174.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32,727,547.1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2,727,547.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000,000.00	31,68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13,384.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000,000.00	48,293,384.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00,000.00	1,084,434,162.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113.94	146,261.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74,291.26	111,361,885.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173,235.98	145,811,350.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547,527.24	257,173,235.9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000,000.00				1,129,411,239.43				78,399,630.56		698,562,652.67		2,034,373,522.66	19,393,320.22	2,053,766,842.88

股东)的分配										0,000.00		0,000.00		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4,000,000.00				-64,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4,000,000.00				-64,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2,000,000.00				1,065,411,239.43				96,000,000.00		942,168,695.52		2,295,579,934.95	85,021,022.05	2,380,600,957.0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000,000.00				42,257,747.00				39,894,925.23		336,222,391.96		514,375,064.19	11,986,144.95	526,361,209.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0,000.00			42,257,747.00			39,894,925.23		336,222,391.96		514,375,064.19	11,986,144.95	526,361,209.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000,000.00			1,087,153.492.43			38,504,705.33		362,340,260.71		1,519,998.458.47	7,407,175.27	1,527,405,633.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2,524,966.04		432,524,966.04	7,407,175.27	439,932,141.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000,000.00			1,087,153.492.43							1,119,153.492.43		1,119,153,492.4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2,000,000.00			1,087,153.492.43							1,119,153.492.43		1,119,153,492.4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8,504,705.33		-70,184,705.33		-31,680,000.00		-31,6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8,504,705.33		-38,504,705.3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31,680,000.00		-31,680,000.00		-31,680,000.00	

(或股东)的分配										0,000.00		0,000.00		,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000.00				1,129,411,239.43			78,399,630.56		698,562,652.67		2,034,373,522.66	19,393,320.22	2,053,766,842.8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000,000.00				1,129,189,914.26			78,399,630.56		646,712,495.90		1,982,302,040.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000,000.00			1,129,189,914.26				78,399,630.56	646,712,495.90			1,982,302,040.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000,000.00			-64,000,000.00			17,600,369.44	173,395,752.27				190,996,121.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4,996,121.71				254,996,121.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600,369.44	-81,600,369.44				-6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600,369.44	-17,600,369.4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4,000,000.00				-64,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4,000,000.00			-64,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4,000,000.00			-64,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2,000,000.00				1,065,189,914.26				96,000,000.00	820,108,248.17		2,173,298,162.4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000,000.00				42,036,421.83				39,894,925.23	331,850,147.91		509,781,494.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0,000.00				42,036,421.83				39,894,925.23	331,850,147.91		509,781,494.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000,000.00				1,087,153,492.43				38,504,705.33	314,862,347.99		1,472,520,545.75
(一)综合收益										385,047,000.00		385,047,000.00

总额									53.32		3.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000,000.00				1,087,153,492.43						1,119,153,492.4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2,000,000.00				1,087,153,492.43						1,119,153,492.4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8,504,705.33	-70,184,705.33		-31,6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8,504,705.33	-38,504,705.3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680,000.00		-31,68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000,000.00				1,129,189,914.26				78,399,630.56	646,712,495.90		1,982,302,040.72

三、公司基本情况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科激光”、“本公司”或“公司”)的前身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7年4月6日,经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注册登记,注册号为420100000083153,注册地址为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激光产业园,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0万元,其中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工激光”)认缴3,000.00万元,闫大鹏认缴3,000.00万元。

2009年12月2日,经股东会决议,华工激光将其持有的32%股权转让给江苏新恒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恒通集团”)。转让后,闫大鹏持有本公司50%的股权,新恒通集团持有本公司32%的股权,华工激光持有本公司18%的股权。

2010年4月30日,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武汉市东湖开发区汤逊湖北路33号华工科技园创新基地10栋。

2011年9月8日,经股东会决议,华工激光将其持有的13.33%股权转让给武汉法武汉法利普纳泽切割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利普纳泽”)。2011年9月15日,武汉市工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闫大鹏持有本公司50%的股权,新恒通集团持有本公司32%的股权,法利普纳泽持有本公司13.33%的股权,华工激光持有本公司4.67%的股权。

2011年9月19日,经股东会决议,法利普纳泽将其持有的13.33%股权转让给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工科技”)。2011年9月20日武汉市工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闫大鹏持有本公司50%的股权,新恒通集团持有本公司32%的股权,华工科技持有本公司13.33%的股权,华工激光持有本公司4.67%的股权。

2011年12月1日,经股东会决议,闫大鹏、新恒通集团分别将其持有的12%的股权转让给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江集团”),华工科技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转让给三江集团。2011年12月27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闫大鹏持有本公司38%的股权,三江集团持有本公司37.33%的股权,新恒通集团持有本公司20%的股权,华工激光持有本公司4.67%的股权。

2011年12月25日,经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6,000.00万元增加至8,707.00万元。同日,经股东会决议,闫大鹏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14%股权转让给李成。

2011年12月29日,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出具了中瑞岳华鄂验字[2011]第009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增资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707.00万元。2011年12月29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增资、转让明细以及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	----------	----------	---------

三江集团	3,947.00	3,947.00	45.33
闫大鹏	2,006.40	2,006.40	23.04
新恒通集团	1,200.00	1,200.00	13.78
卢昆忠	500.00	500.00	5.74
李成	500.00	500.00	5.74
华工激光	280.00	280.00	3.22
刘笑澜	207.60	207.60	2.39
刘晓旭	20.00	20.00	0.23
王世波	8.00	8.00	0.09
侯海涛	8.00	8.00	0.09
李立波	6.00	6.00	0.07
王建明	6.00	6.00	0.07
王斐	6.00	6.00	0.07
童慰	6.00	6.00	0.07
李杰	6.00	6.00	0.07
合计	8,707.00	8,707.00	100.00

2012年12月25日，经股东会决议，闫大鹏、刘笑澜、侯海涛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9%、2.17%、0.09%股权转让给其他自然人股东。2013年1月25日，武汉市工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2013年9月10日，经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住所由武汉市东湖开发区汤逊湖北路33号华工科技园创新基地10栋变更为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999号。

2014年8月7日，本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根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XYZH/2013WHA1095号审计报告，以本公司截至2014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4,663.80万元，按1:0.6547的比例折合为9,6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其余5,063.8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的债权、债务和资产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根据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中发评报字[2014]第083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4年5月31日，本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16,474.79万元。2015年5月20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关于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5]359号），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有股权管理方案。2015年5月27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XYZH/2015WHA10059号《验资报告》对本次整体变更的净资产折股进行审验。

2015年6月24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分局依法核准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并核发编号为420100000083153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伍晓峰；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注册资本：9,600.00万元；公司住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999号。

2016年3月21日，公司领取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1007997656362。

2016年6月25日，王世波分别与胡灿、胡慧璇、王敏、胡海艳、魏晓冬、邓先利、李其军、韩旭、黄闽，陈金元分别与胡灿、汪念、张陶、李波、初文瑞、李大江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书》，以1.70元/股的价格转让王世波、陈金元持有的本

公司股份，本次转让股份共计13.2307万股。2016年6月26日，公司变更了股东名册。

2018年6月，根据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783号文《关于核准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32,000,000.00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128,000,000.00元。

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批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64,000,00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64,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92,000,000股。经2019年6月20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2,000,000.00元。

公司经营范围：大功率脉冲及连续光纤激光器、大功率半导体激光器、固体激光器、光学及光电子元器件的研究、开发、生产、批发兼零售、维修服务、技术咨询；激光精密加工设备的研发、生产、批发兼零售、维修服务；激光器控制软件设计、开发、批发兼零售、维修服务；单位自有房屋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所属的集团总部（最终母公司）为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27日批准报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武汉睿芯特种光纤有限责任公司
无锡锐科光纤激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国神光电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一）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二）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

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

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一)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二)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一) 金融工具的分类

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二)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

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三)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四)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六）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本公司对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或者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单项评估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且在单项层面无法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一：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账龄分析法、固定信用损失率

组合一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00	3.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10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

1年以内（含1年）	3.00	3.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10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票据

参见本节10、“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参见本节10、“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参见本节10、“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参见本节10、“金融工具”。

15、存货

（一）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三）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

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四）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五）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17、合同成本

18、持有待售资产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一）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二）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	3.17%、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3%	9.70%-24.2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3%	9.70%-19.4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4-10	3%	9.70%-24.25%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	3.17%、9.5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6、借款费用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一)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二)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三)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一)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二)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租赁房屋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5、租赁负债

36、预计负债

(一)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7、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一）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9、收入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一）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国内销售业务以公司实际发货，将货物交付客户并取得客户签收单回执作为内销收入的确认时点；出口销售业务是以公司持出口专用发票、出口箱单等原始单证进行报关出口后，通过海关的审核，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作为风险报

酬的转移时点。

（三）提供劳务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40、政府补助

（一）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二）确认时点

（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时；

（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

（三）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一)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二)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三)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四）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五）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六）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七）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9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 153,292,638.46 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220,098,667.97 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余额 0.00 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193,772,541.83 元。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

《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无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影响。

以按照财会〔2019〕6号和财会〔2019〕16号的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合并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持有至到期投资 (含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686,573,205.49	债权投资 (含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686,573,205.49

母公司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持有至到期投资 (含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686,573,205.49	债权投资 (含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686,573,205.49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财会〔2019〕8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财会〔2019〕9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7,931,279.75	327,931,279.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3,292,638.46	153,292,638.46	
应收账款	220,098,667.97	220,098,667.9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8,031,944.95	58,031,944.9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776,912.06	2,776,912.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2,643,827.19	282,643,827.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22,074,051.27	1,122,074,051.27	
流动资产合计	2,166,849,321.65	2,166,849,321.6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119,831.13	4,119,831.13	
固定资产	164,237,622.35	164,237,622.35	
在建工程	7,615,169.43	7,615,169.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5,997,327.73	25,997,327.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737,922.68	4,737,922.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03,633.32	8,903,633.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27,860.53	4,427,860.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0,039,367.17	220,039,367.17	
资产总计	2,386,888,688.82	2,386,888,688.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3,772,541.83	193,772,541.83	
预收款项	20,167,735.92	20,167,735.92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7,184,025.51	47,184,025.51	
应交税费	23,262,394.87	23,262,394.87	
其他应付款	2,752,910.65	2,752,910.6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7,139,608.78	287,139,608.7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307,469.22	36,307,469.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9,674,767.94	9,674,767.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982,237.16	45,982,237.16	
负债合计	333,121,845.94	333,121,845.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29,411,239.43	1,129,411,239.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8,399,630.56	78,399,630.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98,562,652.67	698,562,652.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4,373,522.66	2,034,373,522.66	
少数股东权益	19,393,320.22	19,393,320.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53,766,842.88	2,053,766,842.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86,888,688.82	2,386,888,688.82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8,173,235.98	258,173,235.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9,264,082.46	149,264,082.46	
应收账款	218,269,446.53	218,269,446.5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2,455,982.59	42,455,982.59	
其他应收款	2,677,625.86	2,677,625.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80,991,958.37	280,991,958.3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21,602,648.37	1,121,602,648.37	
流动资产合计	2,073,434,980.16	2,073,434,980.1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2,195,705.17	52,195,705.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119,831.13	4,119,831.13	
固定资产	152,875,969.59	152,875,969.59	
在建工程	7,399,908.10	7,399,908.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937,844.78	13,937,844.7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918,322.04	3,918,322.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80,741.81	7,880,741.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27,860.53	4,427,860.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6,756,183.15	246,756,183.15	
资产总计	2,320,191,163.31	2,320,191,163.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1,943,510.55	201,943,510.55	
预收款项	20,157,235.92	20,157,235.92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7,184,025.51	47,184,025.51	
应交税费	20,849,752.29	20,849,752.29	
其他应付款	2,751,882.31	2,751,882.3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2,886,406.58	292,886,406.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327,948.07	35,327,948.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9,674,767.94	9,674,767.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002,716.01	45,002,716.01	
负债合计	337,889,122.59	337,889,122.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29,189,914.26	1,129,189,914.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8,399,630.56	78,399,630.56	
未分配利润	646,712,495.90	646,712,495.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82,302,040.72	1,982,302,040.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20,191,163.31	2,320,191,163.31	

调整情况说明

(4)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5、其他**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5%、9%、10%、11%、13%、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无锡锐科光纤激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5%
国神光电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本公司**

本公司于2008年12月30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7年再次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号为GR201742002006，有效期为3年。公司本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武汉睿芯特种光纤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武汉睿芯特种光纤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10月28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42000212，有效期三年，自2015年起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18年通过复审，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为GR201842002320，有效期为3年。

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24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631001613，有效期三年，自2016年起可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19年通过复审，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为GR201931003673，有效期为3年。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329,344,394.21	326,931,237.94
其他货币资金		1,000,041.81
合计	329,344,394.21	327,931,279.75

其他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3,631,124.18	87,140,616.34
商业承兑票据	294,258,282.17	66,152,022.12
合计	407,889,406.35	153,292,638.46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03,266,270.28	100.00%	9,007,988.11	2.97%	294,258,282.17	68,225,796.00	100.00%	2,073,773.88	3.04%	66,152,022.12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03,266,270.28	100.00%	9,007,988.11	2.97%	294,258,282.17	68,225,796.00	100.00%	2,073,773.88	3.04%	66,152,022.12
合计	303,266,270.28	100.00%	9,007,988.11	2.97%	294,258,282.17	68,225,796.00	100.00%	2,073,773.88	3.04%	66,152,022.1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07,988.11 元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3,266,270.28	9,007,988.11	2.97%
合计	303,266,270.28	9,007,988.11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7,760,994.18	
合计	277,760,994.18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合计	300,000.00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67,244.27	1.19%	4,703,552.55	89.30%	563,691.72	5,267,244.27	2.25%	5,267,244.27	100.00%	0.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67,244.27	1.19%	4,703,552.55	89.30%	563,691.72	5,267,244.27	2.25%	5,267,244.27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6,006,566.79	98.81%	16,273,106.02	3.73%	419,733,460.77	229,170,818.40	97.75%	9,072,150.43	3.96%	220,098,667.97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6,006,566.79	98.81%	16,273,106.02	3.73%	419,733,460.77	229,170,818.40	97.75%	9,072,150.43	3.96%	220,098,667.97
合计	441,273,811.06	100.00%	20,976,658.57	4.75%	420,297,152.49	234,438,062.67	100.00%	14,339,394.70	6.12%	220,098,667.9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703,552.5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镭麦德光电有限公司	5,267,244.27	4,703,552.55	89.30%	账龄较长，客户已申请破产清算，公司已申请债权
合计	5,267,244.27	4,703,552.55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6,273,106.0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21,934,612.85	12,658,038.39	3.00%
1—2年（含2年）	10,575,780.29	1,057,578.03	10.00%
2—3年（含3年）	485,538.65	145,661.60	30.00%
3—4年（含4年）	1,197,614.00	598,807.00	50.00%

4—5 年（含 5 年）	927,021.00	927,021.00	100.00%
5 年以上	886,000.00	886,000.00	100.00%
合计	436,006,566.79	16,273,106.02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21,934,612.85
1 至 2 年	10,575,780.29
2 至 3 年	485,538.65
3 年以上	8,277,879.27
3 至 4 年	1,197,614.00
4 至 5 年	6,194,265.27
5 年以上	886,000.00
合计	441,273,811.06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67,244.27		563,691.72			4,703,552.55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72,150.43	6,663,927.91		2,652.33	539,680.01	16,273,106.02
合计	14,339,394.70	6,663,927.91	563,691.72	2,652.33	539,680.01	20,976,658.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深圳镭麦德光电有限公司	563,691.72	法院直接汇至公司银行账户
合计	563,691.72	--

已收到人民法院汇回的该部分破产债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652.3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5,197,854.08	5.71%	755,935.62
客户二	24,906,436.37	5.64%	747,193.09
客户三	18,600,000.00	4.22%	558,000.00
客户四	13,420,000.00	3.04%	402,600.00
客户五	11,236,000.00	2.55%	337,080.00
合计	93,360,290.45	21.1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9,967,552.07	100.00%	57,718,264.95	99.46%
1至2年			313,680.00	0.54%
合计	39,967,552.07	--	58,031,944.95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16,518,420.59	41.33
供应商二	1,548,000.00	3.87
供应商三	1,511,544.16	3.78
供应商四	1,506,550.43	3.77
供应商五	1,142,515.83	2.86
合计	22,227,031.01	55.61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277,545.67	2,776,912.06
合计	4,277,545.67	2,776,912.0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往来款	93,671.98	132,440.00
备用金	514,322.21	223,289.77
保证金	626,085.13	742,515.42
押金	1,264,697.32	743,915.00
代缴员工社保公积金个人部分	1,648,445.11	1,059,894.52
应收出口退税款	458,084.29	
合计	4,605,306.04	2,902,054.7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5,142.65			125,142.65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59,476.35			159,476.35
其他变动	43,141.37			43,141.37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27,760.37			327,760.3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463,363.43
1 至 2 年	868,895.62
2 至 3 年	87,768.00
3 年以上	185,278.99
3 至 4 年	149,278.99
4 至 5 年	34,200.00
5 年以上	1,800.00
合计	4,605,306.0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125,142.65	159,476.35			43,141.37	327,760.37
合计	125,142.65	159,476.35			43,141.37	327,760.3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其它代垫款项	1,583,806.11	1年以内	34.39%	47,514.18
单位二	抵押金	464,355.21	1年以内	10.08%	13,930.66
单位三	应收出口退税款	458,084.29	1年以内	9.95%	13,742.53
单位四	保证金	393,657.00	1-2年、2-3年	8.55%	55,719.30
单位五	备用金	324,000.00	1年以内	7.04%	9,720.00
合计	--	3,223,902.61	--	70.00%	140,626.6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存货分类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按性质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下列格式披露“开发成本”主要项目及其利息资本化情况: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 时间	预计总投 资	期初余额	本期转入 开发产品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本期(开 发成本) 增加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按下列格式项目披露“开发产品”主要项目信息: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按下列格式分项目披露“分期收款开发产品”、“出租开发产品”、“周转房”: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按下列格式披露存货跌价准备金计提情况:

按性质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按主要项目分类: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中利息资本化率的情况**(4) 存货受限情况**

按项目披露受限存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	------	------	------

(5) 存货分类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按性质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按下列格式披露“开发成本”主要项目及其利息资本化情况: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余额	本期转入开发产品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本期(开发成本)增加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按下列格式项目披露“开发产品”主要项目信息: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	------	------	------	------	------	-----------	--------------

按下列格式分项目披露“分期收款开发产品”、“出租开发产品”、“周转房”: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6) 存货跌价准备

按下列格式披露存货跌价准备金计提情况:

按性质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按主要项目分类：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7) 存货期末余额中利息资本化率的情况**(8) 存货受限情况**

按项目披露受限存货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	------	------	------

(9)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10)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9,268,368.05	2,638,753.13	76,629,614.92	45,971,706.48	115,369.29	45,856,337.19
在产品	125,503,842.47	1,351,058.20	124,152,784.27	124,504,473.14		124,504,473.14
库存商品	211,733,577.43	10,890,911.31	200,842,666.12	87,984,842.99	4,987,669.74	82,997,173.25
周转材料	18,381.09		18,381.09			0.00
发出商品	10,624,379.37	0.00	10,624,379.37	8,625,933.13	0.00	8,625,933.13
自制半成品	120,675,267.90	944,082.82	119,731,185.08	20,792,890.42	132,979.94	20,659,910.48
委托加工物资	9,687,821.87	0.00	9,687,821.87			0.00
合计	557,511,638.18	15,824,805.46	541,686,832.72	287,879,846.16	5,236,018.97	282,643,827.19

(11)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5,369.29	2,489,810.36	33,573.48			2,638,753.13
在产品		1,351,058.20				1,351,058.20
库存商品	4,987,669.74	10,959,918.11		5,056,676.54		10,890,911.31
自制半成品	132,979.94	804,139.94	6,962.94			944,082.82
合计	5,236,018.97	15,604,926.61	40,536.42	5,056,676.54		15,824,805.46

(12)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13)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4)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9,268,368.05	2,638,753.13	76,629,614.92	45,971,706.48	115,369.29	45,856,337.19
在产品	125,503,842.47	1,351,058.20	124,152,784.27	124,504,473.14		124,504,473.14
库存商品	211,733,577.43	10,890,911.31	200,842,666.12	87,984,842.99	4,987,669.74	82,997,173.25
周转材料	18,381.09		18,381.09			0.00
发出商品	10,624,379.37	0.00	10,624,379.37	8,625,933.13	0.00	8,625,933.13
自制半成品	120,675,267.90	944,082.82	119,731,185.08	20,792,890.42	132,979.94	20,659,910.48
委托加工物资	9,687,821.87	0.00	9,687,821.87			0.00
合计	557,511,638.18	15,824,805.46	541,686,832.72	287,879,846.16	5,236,018.97	282,643,827.19

(15)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5,369.29	2,489,810.36	33,573.48			2,638,753.13
在产品		1,351,058.20				1,351,058.20
库存商品	4,987,669.74	10,959,918.11		5,056,676.54		10,890,911.31

自制半成品	132,979.94	804,139.94	6,962.94			944,082.82
合计	5,236,018.97	15,604,926.61	40,536.42	5,056,676.54		15,824,805.46

(16)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17)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6,897,541.54	3,764,974.10
预缴所得税	6,525,835.50	4,177,564.62
结构性存款及其收益	686,573,205.49	1,114,131,512.55
预缴关税	800,798.45	
期末留抵税额	1,438,208.30	
合计	702,235,589.28	1,122,074,051.27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	------	------	----------	------	----	----------	-------------------	----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 入留存收益的金 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 入留存收益的原 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826,514.93			5,826,514.93
2.本期增加金额	11,310,593.84			11,310,593.84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11,310,593.84			11,310,593.8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7,137,108.77			17,137,108.7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06,683.80			1,706,683.80
2.本期增加金额	1,448,634.44			1,448,634.44
(1) 计提或摊销	494,443.34			494,443.34
(2) 企业合并增加	954,191.10			954,191.1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155,318.24			3,155,318.2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981,790.53			13,981,790.53
2.期初账面价值	4,119,831.13			4,119,831.13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97,973,613.74	164,237,622.35
合计	297,973,613.74	164,237,622.3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4,384,452.31	93,150,991.75	2,958,355.66	40,601,179.23	231,094,978.95
2.本期增加金额	12,710,374.53	123,338,842.40	710,003.44	38,246,894.77	175,006,115.14
(1) 购置	91,681.42	111,141,752.68	0.00	37,850,040.68	149,083,474.78
(2) 在建工程转入	0.00	1,663,793.20	0.00	158,551.72	1,822,344.92
(3) 企业合并增加	12,618,693.11	10,533,296.52	710,003.44	238,302.37	24,100,295.44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1,852,951.64	0.00	679,203.47	2,532,155.11
(1) 处置或报废	0.00	1,852,951.64	0.00	679,203.47	2,532,155.11

4.期末余额	107,094,826.84	214,636,882.51	3,668,359.10	78,168,870.53	403,568,938.9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430,773.03	36,999,870.75	1,632,610.39	17,794,102.43	66,857,356.60
2.本期增加金额	5,377,579.81	24,891,351.55	759,055.66	9,407,527.47	40,435,514.49
(1) 计提	3,613,683.70	17,988,651.16	361,463.33	9,231,889.21	31,195,687.40
(2) 企业合并增加	1,763,896.11	6,902,700.39	397,592.33	175,638.26	9,239,827.09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1,204,155.86	0.00	493,389.99	1,697,545.85
(1) 处置或报废	0.00	1,204,155.86	0.00	493,389.99	1,697,545.85
4.期末余额	15,808,352.84	60,687,066.44	2,391,666.05	26,708,239.91	105,595,325.2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1,286,474.00	153,949,816.07	1,276,693.05	51,460,630.62	297,973,613.74
2.期初账面价值	83,953,679.28	56,151,121.00	1,325,745.27	22,807,076.80	164,237,622.3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289,702.66	7,615,169.43
合计	21,289,702.66	7,615,169.4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来城二期项目	8,720,685.57		8,720,685.57	4,977,850.75		4,977,850.75
激光院租赁场地装修	0.00		0.00	232,075.47		232,075.47
反射镜耦合台系统	0.00		0.00	1,663,793.20		1,663,793.20
SAP ERP 信息化系统	76,075.47		76,075.47	526,188.68		526,188.68
光纤厂房	12,050,520.50		12,050,520.50	215,261.33		215,261.33
SRM 信息化系统	176,991.15		176,991.15			0.00
铸机盖板	24,861.93		24,861.93			0.00

玻璃切割机	240,568.04		240,568.04			0.00
合计	21,289,702.66		21,289,702.66	7,615,169.43		7,615,169.4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未来城二期项目	536,278,100.00	4,977,850.75	3,742,834.82			8,720,685.57	1.63%	1.63%				募股资金
激光院租赁场地装修	17,463,071.13	232,075.47	16,861,092.85		17,093,168.32		97.88%	100%				募股资金
反射镜耦合台系统	7,264,000.00	1,663,793.20		1,663,793.20			22.90%	22.9%				募股资金
SAP ERP 信息化系统	6,000,000.00	526,188.68	2,908,017.65	158,551.72	3,199,579.14	76,075.47	57.24%	98%				募股资金
激光器器件生产项目	24,567,840.59		22,639,319.37		22,639,319.37		92.15%	100%				募股资金
特种光纤生产线建设项目	70,500,000.00	215,261.33	45,719,952.88	15,017,213.89	18,867,479.82	12,050,520.50	73.20%	95.06%				其他
合计	662,073,011.72	7,615,169.43	91,871,217.57	16,839,558.81	61,799,546.65	20,847,281.54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合计
----	----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910,598.19	3,969,386.00	34,576,614.00	2,360,689.35	54,817,287.54
2.本期增加金额		41,013,590.02		5,279,918.65	46,293,508.67
(1) 购置				4,877,917.85	4,877,917.8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		41,013,590.02		402,000.80	41,415,590.82

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3,910,598.19	44,982,976.02	34,576,614.00	7,640,608.00	101,110,796.2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64,141.13	3,969,386.00	22,554,883.11	431,549.57	28,819,959.81
2.本期增加金额	278,211.94	2,158,609.98	2,660,611.80	577,132.01	5,674,565.73
(1) 计提	278,211.94	2,158,609.98	2,660,611.80	370,244.58	5,467,678.30
(2) 企业合并增加				206,887.43	206,887.4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142,353.07	6,127,995.98	25,215,494.91	1,008,681.58	34,494,525.5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768,245.12	38,854,980.04	9,361,119.09	6,631,926.42	66,616,270.67
2.期初账面价值	12,046,457.06	0.00	12,021,730.89	1,929,139.78	25,997,327.7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上海国神购并溢价		60,221,417.49				60,221,417.49
合计		60,221,417.49				60,221,417.4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商誉因并购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权形成，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业务单一且产生的现金流能够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符合资产减值准则下的最小资产组的认定。因此，本次将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视为资产组所在单位，截止基准日，商誉所在资产组的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项目	资产组账面价值	考虑合并对价分摊后，持续计算的 账面价值
资产	61,469,811.05	105,897,658.21
负债	8,084,196.73	8,084,196.73
净资产	53,385,614.32	97,813,461.48
资产组账面价值（不含商誉）	53,385,614.32	97,813,461.48
全部商誉		118,081,210.76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215,894,672.24

根据准则规定，本次资产组范围确定为包括评估基准日商誉在内的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的经营性资产和经营性负债。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要求，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本次减值测试可回收净值来源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方法。

主要参数如下：

项目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	说明
收入平均增长率	26.78%	2017-2019年3年收入平均增长率为41.59%，未来5年收入平均增长率预测为26.78%
折现率	14.24%	
税前折现率	16.75%	
预测期	5年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含商誉的资产组考虑合并对价分摊后持续计算的不包含商誉的资产账面价值为9,781.35万元，全部商誉账面价值11,808.12万元，商誉所在资产组账面价值为21,589.47万元。我们采用收益法得到的评估结果为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21,900.00万元，评估结果高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本公司并购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时形成的商誉未减值。

其他说明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用房屋装修改造款	4,682,117.12	62,041,570.17	5,507,000.77	390,545.31	60,826,141.21
营销管理系统售后维修服务	55,805.56		19,133.33	0.00	36,672.23
合计	4,737,922.68	62,041,570.17	5,526,134.10	390,545.31	60,862,813.44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538,311.23	2,480,746.6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697,932.28	1,154,689.85	5,734,776.61	860,216.49
信用减值损失	30,246,802.10	4,591,207.75		
存货跌价准备	15,824,805.46	2,462,356.42	5,236,018.97	785,402.84
递延收益	10,754,465.95	1,613,169.90	28,440,761.62	4,266,114.24
未来可抵扣职工教育经费	5,536,587.03	830,488.05	3,407,687.12	511,153.07
合计	70,060,592.82	10,651,911.97	59,357,555.55	8,903,633.3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1,270,746.19	7,526,375.73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59,533,449.27	23,930,017.39	50,366,940.41	7,555,041.06
结构性存款投资收益计提	6,573,205.49	985,980.82	14,131,512.55	2,119,726.88
合计	207,377,400.95	32,442,373.94	64,498,452.96	9,674,767.9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51,911.97		8,903,633.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442,373.94		9,674,767.9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5,604.95	
可抵扣亏损	4,785,176.20	
合计	4,850,781.1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814,122.80		
2022 年	3,648,513.49		
2023 年	322,539.91		
合计	4,785,176.20		--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24,524,637.32	4,427,860.53
合计	24,524,637.32	4,427,860.53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95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49,100,000.00	
合计	56,05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30,686,835.57	188,312,306.39
1—2年（含2年）	158,404.24	37,360.07
2—3年（含3年）	2,871,255.94	4,919,999.63
3年以上	33,955.00	502,875.74
合计	433,750,450.75	193,772,541.8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北三江航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863,461.94	工程质保金
合计	2,863,461.94	--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4,993,599.42	19,876,683.17
1—2年（含2年）	905,241.94	291,052.75
2—3年（含3年）	291,052.75	0.00
合计	16,189,894.11	20,167,735.9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7,184,025.51	229,235,223.99	224,384,125.90	52,035,123.6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00	16,403,283.27	16,230,290.56	172,992.71
三、辞退福利		72,080.00	72,080.00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合计	47,184,025.51	245,710,587.26	240,686,496.46	52,208,116.3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776,062.90	186,703,394.39	184,356,642.22	45,122,815.07
2、职工福利费	0.00	18,314,304.27	18,314,154.27	150.00
3、社会保险费	0.00	8,318,197.47	8,218,845.58	99,351.89
其中：医疗保险费		7,476,331.84	7,392,950.25	83,381.59
工伤保险费		162,040.12	159,134.65	2,905.47
生育保险费		664,009.84	654,824.71	9,185.13
补充医疗保险费		15,815.67	11,935.97	3,879.70
4、住房公积金		9,764,882.15	9,753,435.15	11,44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07,962.61	6,039,416.65	3,646,020.12	6,801,359.14
8、其他短期薪酬		95,029.06	95,028.56	0.50
合计	47,184,025.51	229,235,223.99	224,384,125.90	52,035,123.6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669,106.51	15,501,450.39	167,656.12

2、失业保险费		640,567.91	635,231.32	5,336.59
3、企业年金缴费		93,608.85	93,608.85	0.00
合计	0.00	16,403,283.27	16,230,290.56	172,992.71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367,089.67	16,647,089.18
企业所得税	534,604.89	1,967,767.40
个人所得税	676,700.03	767,249.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5,238.04	1,165,296.24
房产税	174,160.09	178,120.09
教育费附加	112,275.05	749,119.02
土地使用税	13,653.98	34,134.9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868,981.50	1,606,638.41
印花税	110,745.54	146,979.60
其他	8,370.95	
合计	6,031,819.74	23,262,394.87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6,842,250.44	2,752,910.65
合计	6,842,250.44	2,752,910.65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拨付合作单位科研经费	5,104,900.00	397,800.00
待付款的费用	938,799.09	1,788,837.89
安全风险抵押金	46,377.00	46,377.00
出口运保费	154,150.22	45,023.64
保证金	7,000.00	314,000.00
代收代付款		1,028.34
其他	368,393.60	159,843.78
房屋租金	222,630.53	
合计	6,842,250.44	2,752,910.6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 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6,307,469.22	11,889,000.00	30,491,700.90	17,704,768.32	
合计	36,307,469.22	11,889,000.00	30,491,700.90	17,704,768.3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863 计划(万瓦高性能大功率光纤激光器)	3,284,000.00			3,284,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部重大仪器专项(高频复合超声扫描探针显微镜研	7,573,700.00			7,573,700.00				与收益相关

发与应用)								
重点研发项目-工业级皮秒/飞秒激光器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2,392,460.27	2,404,500.00		4,732,773.92			64,186.35	与收益相关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大功率光纤激光材料与器件关键技术	118,776.50			96,740.98			22,035.52	与收益相关
高功率高能量脉冲激光光路及关键测控技术		132,000.00		131,893.03			106.97	与收益相关
工业级大功率光纤激光器关键技术及产业化(2017YFB1104400, 30kw)	9,731,774.63	5,645,200.00		10,831,101.48			4,545,873.15	与收益相关
湖北省知识产权局高价值专利培育和产业化经费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功率半导体激光光纤耦合及合束关键光学元器件研制及产业化	67,837.07	1,197,300.00		397,631.29		472,600.00	394,905.78	与收益相关
大芯径低掺镱光纤材料光栅刻写光致缺陷控制	500,000.00			111,047.71			388,952.29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工业化大功率光纤		960,000.00		289,370.26			670,629.74	与收益相关

激光器研发与应用示范								
广东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复杂构件激光清洗/刻蚀/抛光智能制造装备		800,000.00		418,257.12			381,742.88	与收益相关
发改委集聚试点项目 (大功率光纤激光器研发和产业化基地一期建设) 建筑补助	5,916,707.60			223,271.96			5,693,435.64	与资产相关
发改委集聚试点项目 (大功率光纤激光器研发和产业化基地一期建设) 建设补助	1,950,000.00			300,000.00			1,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东湖开发区财政局建筑补贴	883,333.36			33,333.32			850,000.04	与资产相关
产业创新能力建设	971,666.64			36,666.68			934,999.96	与资产相关
东湖开发区 2017 年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1,787,692.00			579,792.00			1,207,9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功率光纤激光器核心机理研究	979,521.15			979,521.15				与收益相关
2019 国家重点专项中韩项目		750,000.00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6,307,469.22	11,889,000.00		30,019,100.9		472,600.00	17,704,768.32	

		0		0			
--	--	---	--	---	--	--	--

其他说明：

其他变动系转付给其他项目合作单位的政府补助。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8,000,000.00			64,000,000.00		64,000,000.00	192,000,000.00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批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64,000,00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64,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92,000,000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25,255,926.22		64,000,000.00	1,061,255,926.22
其他资本公积	4,155,313.21			4,155,313.21

合计	1,129,411,239.43		64,000,000.00	1,065,411,239.43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批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64,000,00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64,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92,000,000股。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8,399,630.56	17,600,369.44		96,000,000.00
合计	78,399,630.56	17,600,369.44		96,000,000.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不再提取。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98,562,652.67	336,222,391.9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98,562,652.67	336,222,391.9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5,206,412.29	432,524,966.0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600,369.44	38,504,705.33
应付普通股股利	64,000,000.00	31,68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942,168,695.52	698,562,652.6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08,260,829.01	1,430,703,494.19	1,461,014,183.90	799,222,602.40
其他业务	1,898,388.09	844,024.80	1,012,456.60	176,112.49
合计	2,010,159,217.10	1,431,547,518.99	1,462,026,640.50	799,398,714.89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26,491.47	6,643,818.92
教育费附加	997,796.04	3,054,851.16
房产税	779,457.77	707,126.76
土地使用税	55,964.35	136,539.84
车船使用税	7,530.00	6,740.00

印花税	1,371,167.12	1,179,802.80
地方教育费附加	508,885.34	1,216,175.28
残保金	1,877,489.71	1,606,638.37
合计	7,924,781.80	14,551,693.13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856,483.42	25,118,088.81
宣传费	7,941,634.43	4,975,657.53
运输费	12,746,244.69	6,331,390.56
差旅费	6,699,916.44	4,324,024.62
折旧摊销	2,498,674.71	1,516,865.23
售后维修	34,335,494.71	16,862,322.83
房租	2,697,258.34	1,079,549.73
保险费	407,838.90	263,978.57
业务招待费	520,326.30	358,718.21
车辆使用费	954,964.09	917,122.96
其他	1,594,046.90	1,300,693.32
合计	103,252,882.93	63,048,412.37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754,671.72	19,881,785.22
中介机构费	6,423,637.60	1,601,398.23
房租物业费	2,164,333.97	1,290,823.47
折旧摊销	3,403,509.94	1,187,152.06
车辆费	333,365.71	506,133.71
维修费	1,235,656.63	765,768.68
差旅费	603,575.70	564,725.29
水电费	2,058,264.95	219,348.40

业务招待费	289,885.23	223,635.20
办公费	669,952.40	483,678.43
其他	2,844,374.79	1,669,424.08
合计	39,781,228.64	28,393,872.77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312,199.37	37,070,312.34
材料费	55,884,942.16	34,579,215.56
折旧与摊销	7,410,773.44	5,165,945.30
外协费	1,003,445.06	3,505,686.82
管理费	2,740,979.05	2,901,413.25
差旅费	785,359.09	935,360.96
试制设备费	8,434,251.96	634,638.46
其他	1,501,250.62	1,748,841.79
合计	118,073,200.75	86,541,414.48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171,516.98	4,625,077.18
汇兑损益	2,154,968.78	952,639.93
手续费支出	296,001.15	190,534.12
合计	-1,720,547.05	-3,481,903.13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政府补助		
高性能大功率光纤激光器	3,284,000.00	

高频复合超声扫描探针显微镜研发与应用	7,573,700.00	
工业级皮秒/飞秒激光器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4,732,773.92	1,651,641.61
大功率光纤激光材料与器件关键技术	96,740.98	587,138.73
高功率高能量脉冲激光光路及关键测控技术	131,893.03	247,886.18
工业级大功率光纤激光器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10,831,101.48	5,406,725.37
大功率半导体激光光纤耦合及合束关键光学元器件研制及产业化	397,631.29	1,801,962.93
大芯径低掺镱光纤材料光栅刻写光致缺陷控制	111,047.71	
工业化大功率光纤激光器研发与应用示范	289,370.26	
复杂构件激光清洗/刻蚀/抛光智能制造装备	418,257.12	
大功率 2 微米脉冲光纤激光器及其应用技术研究	500,000.00	
2018 年湖北省新世纪高层次人才工程补贴	60,000.00	
湖北省科技厅 2018 年双创战略团队资助资金	500,000.00	300,000.00
大功率光纤激光器研发和产业化基地一期建筑补助	223,271.96	199,959.08
大功率光纤激光器研发和产业化基地一期建设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东湖开发区财政局建筑补贴	33,333.32	33,333.32
产业创新能力建设	36,666.68	36,666.68
东湖开发区 2017 年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579,792.00	579,792.00
2018 年省重大技术改造示范项目奖励资金	2,000,000.00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财政局 2017-2018 年境外参展补贴	141,860.00	
2018 年省级外经贸资金	14,800.00	
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军工技术推广专项奖励性后补助	3,000,000.00	3,000,000.00
武汉市科学技术局 2019 年国家和省级项目配套补贴资金	1,550,000.00	465,000.00
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稳岗补贴	193,400.00	150,400.00
湖北省知识产权局重点企业知识产权海外护航工程试点单位补助	300,000.00	
武汉市财政局 2018 年市级外经贸资金（出口）	210,600.00	106,100.00
武汉市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奖励资金	2,500,000.00	
财政部国库司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零余额账户收款	96,000.00	
武汉市科学技术厅大型仪器共享测试补贴	370,000.00	
东湖开发区管委会 2018 年度企业协作配套专项奖励	4,186,700.00	1,233,100.00
武汉市经信委 2019 年中国国际工业博览会展会补助	36,000.00	30,000.00
2018-2019 年度东湖开发区境外参展补贴	323,316.00	
东湖开发区管委会产业支持	3,620,800.00	
东湖开发区管委会领军企业奖励	4,354,300.00	
重大专项-航天钛合金构建国产高档数控装备与关键制造技术应用示范		1,043,580.21

湖北省技术创新项目-工业级 20KW 光纤激光器及其核心器件研发		760,844.86
湖北省“高功率光纤激光器用大芯径光纤布拉格光栅关键技术研究”		1,600,000.00
3551 人才项目（赵博士）		195,000.00
东湖开发区 2017 年度招才引智先进企业奖励资金		500,000.00
武汉市财政局省科技研发资金		930,000.00
武汉市科学技术局知识产权专利优秀奖		30,000.00
武汉市财政局 2017 年中央外经贸资金（中小开）		74,800.00
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8 年德国汉诺威工博会展位补助		86,000.0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专利奖资助		100,000.0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专利申请资助		32,000.00
武汉市科学技术局研发投入补贴		915,000.00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瞪羚企业华为和阿里学习补贴费用		12,400.00
2017 年新认定省级技术创新平台区级配套补助		465,000.00
2017 年东湖高新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30,000.00
2018 年东湖高新区质量提升资助奖励		100,000.00
2017 年东湖高新区研发投入补贴		1,542,900.00
武汉市财政局 2018 年市级外经贸资金		135,100.00
武汉市知识产权局 2018 年企业研发活动后补助		1,570,000.00
武汉市财政局 2018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境外展览会）		235,400.00
2018 年新兴产业和创新创业相关政策奖励补贴		104,000.00
2017 年东湖高新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647,112.00
2017 年度武汉市成长性工业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346,600.00
大功率光纤激光器核心机理研究	979,521.15	124,678.85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第十二批 3551 入选企业资助资金	300,000.00	
东湖高新区首次进入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	100,000.00	50,000.00
武汉市科学技术局企业研发配套补助资金	55,000.00	110,000.00
武汉市科技局 2017 年企业研发补助款	55,000.00	
武汉市外国发明专利授权补贴资金	50,000.00	50,000.00
东湖高新区 2018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30,000.00	
湖北省稳定岗位津贴	20,200.00	23,200.00
高功率光纤激光器用大模场光纤布拉格光栅及特种光纤		400,000.0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财政局研发投入补贴		282,400.00
20Kw 光纤激光器及其核心器件研发		14,776.18

武汉东湖开发区专利申请补助		2,000.00
鼓励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6,000,000.00	
二、非政府补助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6,896.82	147,670.08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金额	7,172,975.52	
合计	67,776,949.24	28,790,168.08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1,625,540.3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131,512.5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5,833.33
合计	31,625,540.33	14,277,345.88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0,476.35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934,214.2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100,236.19	
合计	-13,184,926.77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406,205.78
二、存货跌价损失	-15,604,926.61	-232,353.76
合计	-15,604,926.61	-8,638,559.54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5,000,000.00	1,800,000.00	5,000,000.00
其他	408,236.93	34,653.25	408,236.93
合计	5,408,236.93	1,834,653.25	5,408,236.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上市奖励	东湖开发区 管委会	奖励	奖励上市而 给予的政府 补助	否	是	2,000,000.00	1,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奖励	武汉市金融 工作局	奖励	奖励上市而 给予的政府 补助	否	是	3,0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00,000.00		10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38,058.90	249,544.64	738,058.90
其他	17,814.33	708,156.12	17,814.33
合计	855,873.23	957,700.76	855,873.23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803,589.57	61,648,844.8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217,653.97	7,299,356.70
合计	48,021,243.54	68,948,201.5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86,465,150.9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7,969,772.6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0,960.1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48,823.2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0,459.4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6,459.22
加计扣除的影响	-10,207,584.58
所得税费用	48,021,243.54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47,456,976.00	23,466,712.00
收到合作开发单位转入的科研经费	4,107,100.00	
利息收入	4,171,281.64	4,625,077.18
备用金收回	1,043,898.78	13,036.40
收回保函保证金	11,000,000.00	1,817,944.57
其他	55,535.57	189,511.63
合计	67,834,791.99	30,112,281.7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开发费/劳务费	10,603,226.91	7,132,137.11
支付保证金、押金	1,658,741.26	2,624,838.95
房租/物业费	4,922,597.08	2,478,592.38
办公/会议费/招待费/水电费/维修费	4,873,539.88	2,286,296.90
差旅费/运输费/车辆费/交通费	22,258,393.09	12,706,922.64
宣传费/保险费/中介机构费用/保密费/绿化费	15,144,068.29	7,376,278.56
拨付合作单位政府补助经费	472,600.00	1,545,700.00
通信费/售后服务费/金融机构手续费等其他支出	9,244,661.25	4,949,425.55
合计	69,177,827.76	41,100,192.0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中介机构费用		16,613,384.45
合计		16,613,384.4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38,443,907.39	439,932,141.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789,853.38	8,638,559.5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690,130.74	20,962,279.22
无形资产摊销	5,467,678.30	3,136,251.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26,134.10	1,210,497.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8,058.69	249,544.6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572.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625,540.33	-14,277,345.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27,710.89	258,142.9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767,606.00	7,041,213.8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0,434,685.22	-85,687,271.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3,215,517.37	-196,950,73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5,466,410.68	76,993,05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49,246.85	261,506,336.0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9,344,394.21	326,931,279.7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6,931,279.75	164,833,071.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3,114.46	162,098,208.41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14,750,000.00
其中：	--
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14,75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144,747.85
其中：	--
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4,144,747.85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10,605,252.15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9,344,394.21	326,931,279.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9,344,394.21	326,931,279.7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344,394.21	326,931,279.75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其他说明：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2,035,588.70
其中：美元	2,200,547.13	6.9762	15,351,456.89
欧元	855,240.46	7.8155	6,684,131.81
港币			
应收账款	--	--	25,576,436.90
其中：美元	3,465,776.12	6.9762	24,177,947.36
欧元	178,937.95	7.8155	1,398,489.54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19,629,846.31
其中：美元	2,586,514.86	6.9762	18,044,044.97
欧元	124,596.00	7.8155	973,780.04
日元	9,550,000.00	0.0641	612,021.3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 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发改委集聚试点项目(大功率光纤激光器研发和产业化基地一期建设)建筑补助	6,500,000.00	其他收益	223,271.96
发改委集聚试点项目(大功率光纤激光器研发和产业化基地一期建设)建设补助	3,0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东湖开发区财政局建筑补贴	1,000,000.00	其他收益	33,333.32
产业创新能力建设	1,100,000.00	其他收益	36,666.68
东湖开发区 2017 年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2,415,800.00	其他收益	579,792.00
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63 计划(万瓦 高性能大功率光纤激光器)	3,284,000.00	其他收益	3,284,000.00
科技部重大仪器专项(高频复合超声扫描探针显微镜研发与应用)	7,573,700.00	其他收益	7,573,700.00
重点研发项目-工业级皮秒/飞秒激光器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6,384,415.53	其他收益	4,732,773.92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大功率光纤激光材料与器件关键技术	683,879.71	其他收益	96,740.98
高功率高能量脉冲激光光路及关键测控技术	379,779.21	其他收益	131,893.03
工业级大功率光纤激光器关键技术及产业化(2017YFB1104400, 30kw)	16,237,826.85	其他收益	10,831,101.48
湖北省知识产权局高价值专利培育转化和产业化经费		其他收益	
大功率半导体激光光纤耦合及合束关键光学元器件研制及产业化	2,199,594.22	其他收益	397,631.29
大芯径低掺镱光纤材料光栅刻写光致缺陷控制	111,047.71	其他收益	111,047.71
广东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工业化大功率光纤激光器研发与应用示范	289,370.26	其他收益	289,370.26
广东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复杂构件激光清洗/刻蚀/抛光智能制造	418,257.12	其他收益	418,257.12

装备			
大功率 2 微米脉冲光纤激光器及其应用技术研究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2018 年湖北省新世纪高层次人才工程补贴	6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
湖北省科技厅 2018 年双创战略团队资助资金	8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2018 年省重大技术改造示范项目奖励资金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财政局 2017-2018 年境外参展补贴	141,860.00	其他收益	141,860.00
武汉市金融工作局上市奖励	3,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0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财政局省级上市奖励	3,8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0
2018 年省级外经贸资金	14,800.00	其他收益	14,800.00
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军工技术推广专项奖励性后补助	6,0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0
武汉市科学技术局 2019 年国家和省级项目配套补贴资金	2,015,000.00	其他收益	1,550,000.00
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稳岗补贴	343,800.00	其他收益	193,400.00
湖北省知识产权局重点企业知识产权海外护航工程试点单位补助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武汉市财政局 2018 年市级外经贸资金（出口）	316,700.00	其他收益	210,600.00
武汉市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奖励资金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武汉市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奖励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R 收财政部国库司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零余额账户收款 7.3	96,000.00	其他收益	96,000.00
R 收武汉市科学技术厅大型仪器共享测试补贴 11.26	370,000.00	其他收益	370,000.00
R 收东湖开发区管委会 2018 年度企业协作配套专项奖励	5,419,800.00	其他收益	4,186,700.00
R 收武汉市经信委 2019 年中国国际工业博览会展会补助	66,000.00	其他收益	36,000.00
R 收 2018-2019 年度东湖开发区境外参展补贴 12.25	323,316.00	其他收益	323,316.00
R 收东湖开发区管委会产业支持 12.23	3,620,800.00	其他收益	3,620,800.00
R 收东湖开发区管委会领军企业奖励 12.30	4,354,300.00	其他收益	4,354,300.00
重大专项-航天钛合金构建国产高档数控装备与关键制造技术应用示范	1,043,580.21	其他收益	
湖北省技术创新项目-工业级 20KW 光纤激光器及其核心器件研发	760,844.86	其他收益	
湖北省“高功率光纤激光器用大芯径光纤布拉格光栅关键技术研究”	1,600,000.00	其他收益	
3551 人才项目（赵博士）	195,000.00	其他收益	
东湖开发区 2017 年度招才引智先进企业奖励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武汉市财政局省科技研发资金	930,000.00	其他收益	
武汉市科学技术局知识产权专利优秀奖	30,000.00	其他收益	
武汉市财政局 2017 年中央外经贸资金（中小开）	74,800.00	其他收益	
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8 年德国汉诺威工博会展位补助	86,000.00	其他收益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专利奖资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专利申请资助	32,000.00	其他收益	
武汉市科学技术局研发投入补贴	915,000.00	其他收益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瞪羚企业华为和阿里学习补贴费用	12,400.00	其他收益	
2017 年新认定省级技术创新平台区级配套补助	465,000.00	其他收益	
2017 年东湖高新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30,000.00	其他收益	
2018 年东湖高新区质量提升资助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2017 年东湖高新区研发投入补贴	1,542,900.00	其他收益	
武汉市财政局 2018 年市级外经贸资金	135,100.00	其他收益	
武汉市知识产权局 2018 年企业研发活动后补助	1,570,000.00	其他收益	
武汉市财政局 2018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境外展览会）	235,400.00	其他收益	
2018 年新兴产业和创新创业相关政策奖励补贴	104,000.00	其他收益	
2017 年东湖高新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647,112.00	其他收益	
2017 年度武汉市成长性工业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346,600.00	其他收益	
大功率光纤激光器核心机理研究	1,104,200.00	其他收益	979,521.15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第十二批 3551 入选企业资助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东湖高新区首次进入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	15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武汉市科学技术局企业研发配套补助资金	165,000.00	其他收益	55,000.00
武汉市科技局 2017 年企业研发补助款	55,000.00	其他收益	55,000.00
武汉市外国发明专利授权补贴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东湖高新区 2018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湖北省稳定岗位津贴	43,400.00	其他收益	20,200.00
高功率光纤激光器用大模场光纤布拉格光栅及特种光纤	400,000.00	其他收益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财政局研发投入补贴	282,400.00	其他收益	
20Kw 光纤激光器及其核心器件研发	14,776.18	其他收益	
武汉东湖开发区专利申请补助	2,000.00	其他收益	
鼓励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6,00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00
合计	107,722,559.86		65,587,076.90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30日	114,750,000.00	51.00%	收购	2019年06月30日	收购全部完成	29,032,935.53	8,602,309.48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现金	114,75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14,75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4,528,582.51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60,221,417.49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4,144,747.85	4,144,747.85
应收款项	20,693,462.99	20,693,462.99
存货	14,213,246.92	12,406,563.34
固定资产	14,860,468.35	9,705,987.10

无形资产	41,208,703.39	59,481.94
其他	23,127,073.12	19,450,007.18
借款	0.00	0.00
应付款项	972,539.21	972,539.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22,241.14	0.00
其他	2,234,133.03	3,766,583.17
净资产	106,918,789.24	61,721,128.02
减：少数股东权益	52,390,206.73	30,243,352.73
取得的净资产	54,528,582.51	31,477,775.29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公司2018年12月投资设立无锡锐科光纤激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持股100%，注册资本3,000万元，自2019年本公司开始实际投入资本金，无锡锐科光纤激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自2019年开始实际经营。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睿芯特种光纤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光纤制造	85.00%		企业合并及购买取得少数股东股权
无锡锐科光纤激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无锡市	无锡市	激光器制造	100.00%		投资设立

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激光器制造	51.00%		股权收购
国神光电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嘉兴市	嘉兴市	软件开发	100.00%		股权收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武汉睿芯特种光纤有限责任公司	15.00%	11,615,894.83		31,009,215.05
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49.00%	1,621,600.27		54,011,807.0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武汉睿芯特种光纤有限责任公司	146,732,539.68	61,262,829.14	207,995,368.82	6,469,878.49	0.00	6,469,878.49	107,339,584.67	24,656,669.71	131,996,254.38	2,696,982.17	979,521.15	3,676,503.32
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6,010,442.69	64,723,858.11	130,734,300.80	8,068,858.55	7,982,806.66	16,051,665.21	53,395,595.71	17,753,188.00	71,148,783.71	11,762,622.29	1,718,850.33	13,481,472.6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武汉睿芯特种光纤有限责任公司	140,265,528.21	73,205,739.27	73,205,739.27	16,001,705.34	95,242,387.52	54,900,628.67	54,900,628.67	63,565,699.70
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9,032,935.53	5,322,471.03	5,322,471.03	9,931,962.78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末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结构性存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没有借款或发行债券等，尚未直接面临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十三)之说明。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在必要时将会综合运用票据结算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流动性充足，流动性风险较低。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56,050,000.00			56,050,000.00
应付账款	430,686,835.57	3,063,615.18		433,750,450.75
合计	486,736,835.57	3,063,615.18		489,800,450.75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8,312,306.39	5,460,235.44		193,772,541.83
合计	188,312,306.39	5,460,235.44		193,772,541.83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公司报告期内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	注 1	515,000 万元	34.00%	34.0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1：轻型汽车系列、烟草机械、包装机械、饲料机械、机电成套设备、重型底盘、机电产品、通讯传输设备制造；轻汽、机械（含烟草、包装、饲料）、机电成套设备、通讯传输设备的技术开发和服务；工程承包。组织本集团公司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供应、销售；五金、交电、百货、电器机械及配件、建筑、装饰材料批发兼零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湖北航天长征装备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湖北航天技术研究院计量测试技术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武汉三江航天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湖北三江航天红峰控制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培训中心	同一最终控制方
武汉锐晶激光芯片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湖北航天技术研究院总体设计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湖北楚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武汉光谷航天三江激光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航天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航天紫光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航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湖北航天工业学校	同一最终控制方
河南航天液压气动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湖北三江航天红阳机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湖北三江航天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湖北三江航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京航计算通讯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湖北航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长飞光纤光缆（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湖北航天长征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否	52,920.00
湖北航天技术研究院计量测试技术研究所	接受劳务	20,415.10		否	2,583.00
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否	18,530.76
武汉三江航天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011.87		否	13,886.31
湖北三江航天红峰控制有限公司	水电费	459,301.80		否	411,617.60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培训中心	接受劳务	3,640.00		否	2,800.00
武汉锐晶激光芯片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725,445.98	20,000,000.00	否	6,001,386.21
武汉锐晶激光芯片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否	509,433.96

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否	16,377,644.50
湖北航天技术研究院总体设计所	接受劳务			否	120,000.00
湖北楚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52,090.73		否	
武汉光谷航天三江激光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电费	6,827,744.66		否	
航天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50,000.00		否	
北京航天紫光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2,869.03		否	
中国航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2,452.84		否	
北京京航计算通讯研究所	采购商品	791,310.44		否	
湖北航天技术研究院总体设计所	接受劳务	70,754.72		否	
湖北航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0,419.64		否	
湖北航天工业学校	接受劳务	13,270.19		否	
河南航天液压气动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548,958.89	7,000,000.00	否	
长飞光纤光缆（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68,135.06	500,000.00	否	24,934.92
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526,680.92	14,000,000.00	否	23,060.7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18,150,213.48
武汉光谷航天三江激光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493,496.36	4,820,983.65
武汉光谷航天三江激光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服务	117,095,743.05	76,987,565.33

湖北三江航天红峰控制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916,726.45	1,402,897.87
河北华工森茂特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935,720.61
江苏华工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72,852.02
武汉武钢华工激光大型装备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5,555.56
湖北航天技术研究院计量测试技术研究所	出售商品		60,344.83
湖北航天技术研究院总体设计所	出售商品	215,044.24	
湖北航天技术研究院总体设计所	提供劳务	101,769.92	450,000.00
湖北三江航天红阳机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056,995.19	11,206.90
华工法利莱切焊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60,384,335.38
湖北三江航天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11,725.66	
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3,097.3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018年8月，公司与关联方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华工激光科技有限公司、华工法利莱切焊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武汉武钢华工激光大型装备有限公司及河北华工森茂特激光科技有限公司关联关系期满，表中关联交易金额未统计关联期满后发生的交易金额。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武汉华日精密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99,428.5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湖北三江航天红峰控制有限公司	房屋	32,676.00	29,564.00
武汉光谷航天三江激光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	6,177,311.6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8,306,224.00	8,999,873.11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武汉光谷航天三江激光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3,420,000.00	402,600.00		
	湖北三江航天红阳机电有限公司	828,100.00	24,843.00		
应收票据					
	武汉光谷航天三江激光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51,375,000.00	1,541,250.00	6,093,400.00	175,500.00
	湖北三江航天红峰控制有限公司	1,238,875.00	37,166.25	1,325,000.00	
	湖北三江航天红阳机电有限公司	354,900.00	10,647.00		
预付账款					
	武汉光谷航天三江激光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6,00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湖北三江航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863,461.94	3,676,075.37
	武汉锐晶激光芯片技术有限公司	9,172,665.93	6,961,608.00
	武汉光谷航天三江激光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960,000.00	
	河南航天液压气动技术有限公司	1,123,746.51	
	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6,126,965.69	21,000.00

预收账款			
	武汉光谷航天三江激光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3,123,282.75
	湖北航天技术研究院总体设计所	1,462,184.74	90.4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自然灾害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于 2020 年 1 月在全国爆发，对肺炎疫情的防控工作正在全国范围内持续进行。		本公司注册经营地位于湖北省武汉市，是此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重灾区，预计此次新冠疫情及防控措施将对本公司的生产和经营造成一定的暂时性影响，影响程度取决于疫情防控的进展情况、持续时间以及各地防控政策的实施情况。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2,112,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22,112,000.00

3、销售退回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后未发生重要销售退回的相关情况。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的盈亏主要来自脉冲光纤激光器销售、连续光纤激光器销售、技术开发服务，各项业务的风险和报酬紧密相连，本公司未对各项业务设立专门的内部组织机构，因此本公司未设置业务分部和地区分部，无报告分部。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67,244.27	1.26%	4,703,552.55	89.30%	563,691.72	5,267,244.27	2.26%	5,267,244.27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4,251,408.25	98.74%	15,581,634.74	3.76%	398,669,773.51	227,285,023.09	97.74%	9,015,576.56	3.97%	218,269,446.53
其中：										
合计	419,518,652.52	100.00%	20,285,187.29	5.08%	399,233,465.23	232,552,267.36	100.00%	14,282,820.83	6.54%	218,269,446.5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703,552.5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镭麦德光电有限公司	5,267,244.27	4,703,552.55	89.30%	账龄较长，客户已申请破产清算，公司已申请债权
合计	5,267,244.27	4,703,552.55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5,581,634.74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00,733,975.91	12,022,019.27	3.00%
1 至 2 年	10,021,258.69	1,002,125.87	10.00%
2 至 3 年	485,538.65	145,661.60	30.00%
3 至 4 年	1,197,614.00	598,807.00	50.00%
4 至 5 年	927,021.00	927,021.00	100.00%
5 年以上	886,000.00	886,000.00	100.00%
合计	414,251,408.25	15,581,634.74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00,733,975.91
1 至 2 年	10,021,258.69
2 至 3 年	485,538.65
3 年以上	8,277,879.27
3 至 4 年	1,197,614.00
4 至 5 年	6,194,265.27
5 年以上	886,000.00
合计	419,518,652.52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金额重大并	5,267,244.27		563,691.72			4,703,552.55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15,576.56	6,568,710.51		2,652.33	15,581,634.74
合计	14,282,820.83	6,568,710.51	563,691.72	2,652.33	20,285,187.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深圳镭麦德光电有限公司	563,691.72	法院直接汇至公司银行账户
合计	563,691.72	--

已收到人民法院汇回的该部分破产债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652.3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2,896,512.07	7.84%	986,895.36
客户二	25,197,854.08	6.01%	755,935.62
客户三	24,906,436.37	5.94%	747,193.09
客户四	18,600,000.00	4.43%	558,000.00
客户五	13,420,000.00	3.20%	402,600.00
合计	115,020,802.52	27.4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898,488.51	2,677,625.86
合计	3,898,488.51	2,677,625.8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535,485.62	1,045,590.42
备用金	514,322.21	220,231.37
押金	1,010,353.33	440,840.00
其它代垫款项	1,583,806.11	1,059,894.52
应收出口退税款	458,084.29	
合计	4,102,051.56	2,766,556.3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88,930.45			88,930.45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14,632.60			114,632.60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3,563.05			203,563.0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3,185,652.94
1 至 2 年	834,630.62
2 至 3 年	81,768.00
合计	4,102,051.5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88,930.45	114,632.60				203,563.05
合计	88,930.45	114,632.60				203,563.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其它代垫款项	1,583,806.11	1 年以内	38.61%	47,514.18
单位二	抵押金	464,355.21	1 年以内	11.32%	13,930.66
单位三	应收出口退税款	458,084.29	1 年以内	11.17%	13,742.53
单位四	保证金	393,657.00	1-2 年、2-3 年	9.60%	55,719.30
单位五	备用金	324,000.00	1 年以内	7.90%	9,720.00
合计	--	3,223,902.61	--	78.59%	140,626.6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6,945,706.17		196,945,706.17	52,195,705.17		52,195,705.17
合计	196,945,706.17		196,945,706.17	52,195,705.17		52,195,705.1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武汉睿芯特种光纤有限责任公司	52,195,705.17					52,195,705.17	
无锡锐科光纤激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14,750,000.00				114,750,000.00	
国神光电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1.00				1.00	
合计	52,195,705.17	144,750,001.00				196,945,706.1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 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75,699,423.67	1,530,104,241.24	1,454,725,192.36	867,011,945.61
其他业务	1,128,604.27	198,546.08	929,694.44	184,506.36
合计	1,976,828,027.94	1,530,302,787.32	1,455,654,886.80	867,196,451.97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1,625,540.3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131,512.5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5,833.33
合计	31,625,540.33	14,277,345.88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38,058.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587,076.9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1,625,540.33	结构性存款理财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563,691.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0,422.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896.82	代扣个人所得税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202,223.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1,260.41	
合计	82,102,085.6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2%	1.6938	1.69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3%	1.2662	1.266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三节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深交所指定的其他备查文件。

（以下无正文）

法定代表人：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7日